

## 真理的來源與性質

### Truth: Its Source and Nature

(加 4:16)

#### 前言

1. 這個講題的目的是讓我們發現真理，然後接着真理去做。
  2. 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講題。 這個講題也適合於這個時代。 為什麼呢？
    - A. 我們找到真理才可以遵守神的旨意。
    - B. 我們能不能知道真理呢？
      1. 約 8:32.
      2. 約 17:17.
  3. 如果我們做一件普通的事情，我們都希望能看出事實的真相。
    - A. 例子: 看醫生時，要醫生給我們仔細檢查，然後告訴我們事實的真相，對不對？
    - B. 例子: 我們坐飛機時，不希望飛行員說: 『阿! 我想駕駛座上的這些儀器都應該可以』。 我們希望那個飛行員對駕駛方面事情都完全注意。
    - C. 如果我們要到天堂去，我們也需要真理。
  4. 我們今天的講題有四要點:
    - A. 真理的源頭是福音，也就是神的話。
    - B. 真理的路是窄的。
    - C. 真理的道會讓世人疏離。
    - D. 真理能夠救人。
- I. 真理的源頭是福音，也就是神的話。**
- A. 保羅所講的道是什麼意思? (加 4:16; 1:11,12).
    1. 約 17:17.
    2. 彼前 1:22,23.
  - B. 新約聖經是使徒跟其他被聖靈感動的人 (馬可，路加，雅各，猶大) 所寫的福音 (太 10:19,20).
    1. 約 14:26.
    2. 約 16:13.
    3. 所以聖經是神所默示的話。 我們必須接着聖經講道 (彼前 4:11).

- C. 所以，我們必須遵守新約聖經的教訓 (林前 14:37; 約二 9-11).
- D. 因為我們必須按着神的旨意去做，所以我們不要注意學者專家的想法。
  - 1. 比方說： 這個博士說這個，那個博士說那個.
  - 2. 我們的標準不是人的想法，而是神的福音.
- E. 所以，千萬別望，真理的源頭是耶穌基督的福音 (羅 1:16; 雅 1:21,22).

## II. 真理的路是窄的.

- A. 太 7:13,14.
  - 1. 因為真理的路是窄的，所以，正義包括在真理以內，而不義是在真理以外的.
  - 2. 加 5:1-4.
    - (1) 保羅討論： 人怎麼能稱義？ 是藉着摩西的律法呢，還是藉着基督的律法呢？
    - (2) 保羅告訴我們是藉着基督的律法，就是福音 (林前 15:1,2).
  - 3. 保羅也告訴我們只有一個稱義的律法，就是基督的福音 (加 1:6-9). 只有一種福音是對的!
- B. 所以我們必須防備 (太 7:15,16).
  - 1. 聽從假的道理是很危險的 (彼後 2:1,2; 徒 20:28-31).
  - 2. 謊話是從撒旦出來的 (約 8:44).
- C. 基督的福音有幾個事實。
  - 1. 有些人想更改這些事實。
    - (1) 例子： 林前 15:3,4.
    - (2) 那個時候有人要更改事實。 現在還有人也是這麼想.
  - 2. 可 16:16. 但是現在有人說：『不必受浸，單信就可以得救』.
  - 3. 想更改的人都是假先知，因為這樣的人不是按着聖經的道理教導別人.
- D. 基督的福音還有幾個重要的事實。
  - 1. 第一是：『只有一個教會』。
    - (1) 弗 1:22,23; 4:4-6; 5:23; 西 1:18,24.
    - (2) 這個教會不是任何教派而是**基督的教會**.
  - 2. 第二個事實就是：『只有一個浸理』(應該是『理』不是『禮』).
  - 3. 第三是： **這個浸理是受浸，不是滴水，也不是倒水** (羅 6:3,4; 徒 8:35-39).
  - 4. 第四個事實就是： **我們必須受浸才能得救** (可 16:16; 徒 2:38; 徒 22:16).
  - 5. 第五個事實就是： **我們必須受浸才算是神的兒女** (加 3:26,27).
- E. 可能你會說：『這是很窄的教訓』。 我回答說：『對，沒有錯! 那是因為

真理的路是窄的』。

### III. 真理的道會讓世人疏離.

- A. 如果我們講真理的道，就可能變成別人的仇敵 (加 4:16).
- B. 耶穌也說到真理會讓人跟家人疏遠 (太 10:32-39).
  - 1. 羅 12:1,2.
  - 2. 從這兩個經節我們學到為耶穌做活祭很重要.
- C. 我們必須完全明白:
  - 1. 傳道人及每一個基督徒都可能離開真道.
  - 2. 每個傳道人一定必須不計算傳道的後果 (提後 4:2).
  - 3. 我們都要有愛真理的心 (帖後 2:10-12).

### IV. 真理能夠救人.

- A. 聖經告訴我們:
  - 1. 真理會使我們從罪裏得自由 (約 8:32).
  - 2. 真理會使我們從罪的奴僕中得自由 (約 8:34).
  - 3. 真理會使我們從污穢裏得自由 (雅 1:21).
- B. 彼前 1:22; 羅 1:16.
  - 1. 我們自己的話不能使人得救.
  - 2. 任何總統的話不能使人得救.
  - 3. 孔子跟孟子的話也不能使人得救.
- C. 所以，我們必須順從神的真理，或是說，神的福音才能得救.

### 結論

- 1. 今天我們學到『真理的來源與性質』。
- 2. 我們希望你們都願意按着神的話去做.
- 3. 神拯救的計劃.
  - A. 羅 10:17.
  - B. 約 20:30,31.
  - C. 徒 17:30.
  - D. 太 10:32,33.
  - E. 羅 6:3,4.
  - F. 林後 5:17.

## 信心

### Faith

(約 20:30,31)

#### 前言

1. 我們今天的講題很重要。為什麼呢？因為聖經告訴我們：
    - A. 如果我們不相信只有一位真神，就不能得到神的喜悅 (來 11:6).  
如果我們要上天堂的話，我們必須得到神的喜悅。
      1. 聖經也告訴我們：有人因着信得到神的喜悅。
        - (1) 以諾 (來 11:5).
        - (2) 亞伯 (來 11:4).
      2. 如果我要得到神的喜悅，我們必須相信天上有一位真神的存在.
      3. 林後 5:10,11.
    - B. 我們今天的講題非常重要，因為耶穌在 約 8:24 說：『你們要死在罪中，你們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
      1. 『死在罪中』的意思是：『我們不能到耶穌那裏去』。耶穌在天堂 (約 8:21).
        - (1) 聖經告訴我們每一人都會死 (來 9:27).
        - (2) 有的人在罪裏死了，有的人在主裏死了。我們都希望自己死在主裏面 (啟 14:13).
      2. 一百萬年以後，我們的靈魂在那裏，那要看我們的信心如何而定.
      3. 所以我們今天的講題很重要.
  2. 信心是什麼意思？(來 11:1).
    - A. 信心是怎麼來的？(羅 10:17; 約 6:45).
      1. 『但聽道之人有許多信的，男丁數目約到五千』(徒 4:4).
      2. 『管會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都信了主，還有許多哥林多人聽了，就相信受洗』(使徒行傳 18:8).
    - B. 基督徒的信心是根據事實而不是盲從 (約 6:69; 約一 2:21).
  3. 我們今天的講題有三個要點：
    - A. 我們信福音才能得救.
    - B. 我們的信心必須有行為才能得救.
    - C. 靠着信心才能得救.
- I. 我們信福音才能得救.**
- A. 聖經告訴我們，如果一個人相信福音，就可以得到神的救恩 (約 3:16; 3:36; 5:24).

- B. 一個人稱義就能同時得到救恩。
  - 1. 我們怎麼稱義呢?
    - (1) 我們按着摩西的律法稱義嗎?
    - (2) 我們按着孔子的話稱義嗎?
    - (3) 我們按着任何總統的話稱義嗎?
  - 2. 所以，保羅告訴我們，我們必須相信耶穌基督才能稱義 (羅 5:1).
  - 3. 保羅也告訴我們，我們必須從心裏順服這道理的模範. 如果我們不相信，順服，就沒有用.
- C. 除了福音以外，神不用別的方法拯救人 (羅 1:16,17).
  - 1. 『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林前 15:1,2).
  - 2. 『所以你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和盈餘的邪惡，存溫柔的心領受那所栽種的道，就是能救你們靈魂的道』(雅 1:21).
  - 3. 所以，我們相信福音才能得救.

## II. 我們的信心必須有行為才能得救.

- A. 雅 2:14-26.
  - 1. 雅各在回答一個問題 (14 節).
  - 2. 雅各用了很多例子證明: **一個人的信心必須有行為**.
    - (1) 雅 2:16,17.
    - (2) 如果一個人有信心，但是沒有行為，這樣的信心沒有用.
    - (3) 例子: 亞伯拉罕 (雅 2:21).
    - (4) 例子: 喇合 (雅 2:25).
- B. 單有信心是不夠的! 從起初神就吩咐人相信祂，並且遵守祂的旨意. 我們來舉幾個例子.
  - 1. 如果**挪亞**不遵守神的命令，他的信心沒有用. 他也淹死了 (來 11:7).
  - 2. 如果**亞伯拉罕**不離開他的老家，他的信心是死的. 他也沒有得到神的福氣 (來 11:8).
  - 3. **耶利哥城牆**是什麼時候倒塌的呢? (來 11:30).
  - 4. 所以，單有信心是不夠的!
- C. 我們來比較一下**雅 2:24**跟**弗 2:8,9** 這兩處經節.
  - 1. 雅各說: 『**人稱為義是因著行為，不是單因著信**』. 保羅說: 『**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 神所賜的. 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
  - 2. 這兩處經節好像矛盾，因為雅各說: 『**稱義因著行**』，但是保羅說: 『**不是出於行為**』，我們怎麼解釋呢?

- (1) 雅各的意思是： 如果我們相信，必須遵守神的旨意，要不然我們的信心沒有用。這裏所謂的『行為』就是遵守神的旨意。
  - (2) 保羅的意思不是我們不必遵守神的旨意，而是人不能自己就自己。
3. 所以，沒有矛盾的地方!
- D. 雅 2:26.
1. 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同樣地，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
  2. 約 12:42,43.
    - (1) 我要問一個問題。 那些官長信耶穌是神的兒子，但是他們不敢承認祂。
    - (2) 他們得救了沒有？ 他們當然沒有得救，因為他們的信心沒有行為。
- E. 總而言之，我們的信心必須有行為，才能得救。

### III. 靠着信心才能得救.

- A. 如果我們的信心不夠，我們不能上天堂。 **講題很重要!**
- B. 聖經常常說到永生 (約 14:1-6).
  1. 彼得也說到永生 (彼前 1:3-12).
  2. 提後 4:7,8.
- C. 我們的信心跟永生有關係 (徒 15:11).
- D. 我們應該有很大的信心 (約一 5:4; 林後 5:7).
- E. 我們怎麼知道有天堂跟地獄呢？ 我們相信聖經，因此我們知道有天堂跟地獄 (林後 4:18-5:1; 帖後 1:7-9).
- F. 聖經告訴我們會有審判。 我們念就相信 (徒 17:30,31; 來 9:27,28).
- G. 所以，我們靠着信心得到永生。

### 結論

1. 我們今天學了三個要點。
  - A. 我們信福音才能得救。
  - B. 我們的信心必須有行為才能得救。
  - C. 靠着信心才能得救。
2. 路 18:8.
  - A. 耶穌一定要再來 (來 9:27,28; 徒 1:9-11).
  - B. 如果今天是末日及耶穌已經再來了，你有沒有準備好了？
    1. 約 12:42,43; 來 3:12,13.
    2. 我們不要學習他們的例子。
3. 太 7:13,14,21-23.

## 悔改是什麼意思

### Repentance

路 24:46,47

#### 前言

1. 太 28:18-20; 可 16:15,16.
  - A. 馬太，馬可，及路加都告訴我們: 我們必須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
  - B. 馬太和馬可都告訴我們: 給信福音的人施浸.
  - C. 路加告訴我們說: 『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路 24:47).
  - D. 使徒們先從『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去傳福音(徒 1:8).
  - E. 他們按着耶穌的話去傳福音(徒 4:12,13).
2. 聖經告訴我們每一個人都犯過罪(羅 3:23; 約一 1:8-10).
3. 罪人為什麼需要悔改呢?(羅 6:23).
4. 我們今天的講題有四個要點:
  - A. 悔改很重要.
  - B. 悔改是什麼意思?
  - C. 什麼使人悔改?
  - D. 舉幾個聖經的例子.

#### I. 悔改很重要.

- A. 為什麼呢? 因為神吩咐所有的人悔改(徒 17:30).
  1. 因為我們都犯過罪，所以我們都必須悔改(約一 1:8-10; 3:4).
  2. 罪的結果是死(羅 6:23; 加 6:7,8).
  3. 罪使我們與神隔絕(賽 59:1,2).
- B. 在陰間的靈魂對這個題目很有興趣. 為什麼呢?(路 16:19-31).
  1. 請注意看 27,28,30,31 節.
  2. 如果您有親戚死，到陰間去. 如果他能傳給您信息的話，他會給您什麼樣的信息呢?
- C. 在天堂的對這個題目也有興趣(路 15:7,10).
  1. 提前 2:3,4.
  2. 我們每一個人必須悔改，要不然就沉淪(彼後 3:9).

#### II. 悔改是什麼意思?

- A. 你知道不知道悔改是什麼意思? 很多人搞不清楚: 什麼是悔改，什麼

### 不是悔改?

#### B. 我們先看『什麼不是悔改』.

1. 『憂愁』不是悔改 (林後 7:10).
  - (1) 因為你犯罪而憂愁，這並不表示已經悔改了.
  - (2) 比方說: 如果你偷了我的摩托車，第二天你覺得很憂愁，因為你知道你做的不對. 所以你又到我家來說: “對不起，我偷了你的摩托車. 我覺得難過. 然後你又騎着我的偷了我的摩托車走了.
  - (3) 那個人覺得很憂愁，但是他悔改了沒有? 他沒有悔改，因為沒有把摩托車還給我.
  - (4) 我們應該記得，保羅說: 『因為依著 神的意思憂愁，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以致得救. 但世俗的憂愁，是叫人死』(林後 7:10).
2. 『扎心』也不是悔改 (徒 2:36-38).
  - (1) 我們怎麼知道呢? 因為 37 節裏，聖經告訴我們: 他們『覺得扎心』. 在 38 節彼得告訴他們: 『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浸』.
  - (2) 如果他們已經悔改了，彼得就不必吩咐他們悔改.
  - (3) 所以從這些經節裏我們知道: 『扎心』不是悔改，『憂愁』也不是悔改. 一個人先憂愁再扎心，然後悔改.
3. 『行為的改變』不是悔改....而是悔改的結果 (路 3:7,8).
  - (1) 我舉個例子: 如果一個人以前是個酒鬼，但是現在他都不喝酒，我們不會說: 『他現在正悔改呢』，而會說: 『他已經悔改了』.
  - (2) 所以，行為的改變不是悔改.

#### C. 悔改到底是什麼意思?

1. 耶穌告訴我們 (太 21:28-31).
  - (1) 第一個兒子說: 『我不去』. 以後自己悔改就去了.
  - (2) 他先說: 『我不去』. 然後他去了. 為什麼呢? 因為他改變了他的思想.
2. 所以，悔改的意思是: 『改變我們的意志』.

#### D. 我們再說:

1. 我們覺得很難過.
2. 扎心.
3. 悔改，或是說，改變我們的意志.
4. 然後，才有行為的改變.

### III. 什麼使人悔改?

- A. 太 11:20-24.
  - 1. 耶穌在這裏醒猶太人末日的審判一定會再來到.
  - 2. 祂希望藉着這樣的題醒使猶太人悔改.
  - 3. 如果我們要到天堂去，必須悔改.
- B. 保羅也題醒基督徒末日的審判一定會再來到 (羅 2:1-11).
  - 1. 注意 3,4 節.
  - 2. 如果一個誠實的人聽見他必須悔改才能得救時，他一定要悔改. 您是誠實的人嗎?
  - 3. 『你竟任著你剛硬不悔改的心，為自己積蓄忿怒，以致 神震怒，顯他公義審判的日子來到』(羅 2:5). 或是您是這樣的人?
  - 4. 我們應該記得: **神不是偏待人的神** (羅 2:11).
    - (1) 無論我們有錢沒有錢.
    - (2) 無論我們是黃種人，或是白種人，每一個人人都必須悔改.
- C. 神愛我們，祂願意每一個人都悔改 (彼後 3:9). 如果不悔改的話，就沒有辦法上天堂.

### IV. 舉幾個聖經的例子.

- A. 徒 2:36-38.
- B. 徒 9:4-9.
  - 1. 再看第 9 節.
  - 2. 這段經節指出掃羅已經悔改了.
- C. 徒 16:23-34.
  - 1. 再看 24,33 節.
  - 2. 洗他們的傷指出他已經悔改了.

### 結論

- 1. 太 7:13,14,21-23.
  - A. 如果我們不悔改的話，我們走到寬路上去. 寬路使人走向滅亡.
  - B. 如果不悔改的話，就沒有辦法上天堂. 為什麼呢? 因為神的旨意包括悔改 (徒 17:30).
- 2. 請大家都記得，**悔改很重要**.
  - A. 千萬別忘了，悔改是什麼意思.
  - B. 請注意，神願意每一個人都悔改.

## 承認耶穌是基督

### Confessing Christ

(太 16:13-19)

#### 前言

1. 討論神拯救人的計劃時，要花時間討論承認耶穌是基督。
  - A. 唯一讓人知道我們相信基督的方法是用我們的口承認祂。
  - B. 定義。
    - a. 從希臘文 *homologeō* 意思是『說出一樣的話』。
    - b. 承認與我們的思想有關係 (羅 10:9,10)。
2. 討論 – 太 16:13-19。
  - A. 關於耶穌的身分有很多人搞錯。
    1. 有些以為祂是施浸約翰。
    2. 其他的人想祂是以利亞，耶利米，或『先知裏的一位』。
  - B. 使徒彼得千萬不懷疑這個事實 (16 節)。
    1. 耶穌告訴彼得因為他承認『是有福的』 (17 節)。
    2. 任何承認耶穌的人同樣的『是有福的』。
3.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在討論承認耶穌是基督的重要性。

#### I. 我們承認耶穌時:

- A. 我們承認祂的神性 (約 1:1-18)。
  1. 祂是神，道成了肉身，神與我們同在。
  2. 不只是人而已，而是百分之百的人也是百分之百的神。
    - (1) 被童女所生 (賽 7:14)。
    - (2) 過無罪的生活 (彼前 2:21,22; 來 4:14,15)。
    - (3) 所行的神蹟 (約 20:30,31)。
- B. 我們承認祂的權力 (太 28:18-20)。
  1. 我們信仰上的標準是基督，不是摩西或別的先知 (太 17:5)。
  2. 我們被基督及祂的話要受審判 (約 5:22; 12:48)。
- C. 我們承認我們是祂的僕人 (羅 6:16-18)。
  1. 我們作決定我們要遵守誰 (太 6:24)。
  2. 意思是我們會順從祂的命令 (太 7:21-23; 約 14:15)。

#### II. 承認基督的例子.

- A. 彼得和使徒們.

1. 彼得在水面上走時 (太 14:29-33).
2. 門徒退去時 (約 6:66-69).
- B. 提摩太 (提前 6:12,13).
- C. 百夫長 (太 27:54).
- D. 拿但業 (約 1:49).
- E. 馬大 (約 11:21-27).
- F. 施浸約翰 (約 1:20,29).
- G. 太監 (徒 8:35-39).
- H. 想要上天堂的人 (太 10:32,33; 約一 4:15; 啟 3:5).

### III. 沒有承認基督的例子.

- A. 不信的人 (多 1:15,16).
- B. 怕猶太人的.
  1. 耶穌醫好瞎人的父母 (約 9:22).
  2. 官長 (約 12:42,43).
    - (1) 這段經節會反駁『單信就得救』理論.
    - (2) 這些官長相信但是不敢承認 (雅 2:17,24,26).
- C. 迷惑的，敵基督的 (約二 7; 約一 4:3).
- D. 有一天，人都會承認基督.
  1. 羅 14:11,12.
  2. 腓 2:9-11.

### 結論

1. 承認基督是遵守福音的一部分.
  - A. 不承認基督的話，就沒有辦法成為基督徒.
  - B. 過基督徒的生活也包括天天承認基督.
2. 羅 10:13-17.
  - A. 在這段經節保羅在討論救恩 – 『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13 節).
    1. 意思是『遵守福音』.
    2. 不只是說:『主阿，主阿』.
  - B. 有些人說只是基督徒要作，所以非基督徒不必作.
    1. 但是羅馬書第六節說到受浸.
    2. 我們受浸歸入教會 (加 3:26,27).
    3. 所以，人成為基督徒之前必須承認基督，受浸.
3. 第一世紀時，所有承認基督的人被證據來承認 (約 20:30,31).
4. 邀請.

## 受浸

### Baptism

(太 28:18-20)

#### 前言

1. 今天的講題很重要，所以請注意一下。
  - A. 我們研究任何題目，都必須先認清楚我們信仰上的標準。
    1. 我們認出耶穌基督是我們的標準 (太 28:18). 基督是誰?
      - (1) 祂是我們的救主 (太 1:21).
      - (2) 祂是人的審判官 (約 12:48).
      - (3) 祂是神的兒子 (約 20:30,31).
      - (4) 祂也是神 (約 1:1-4,14).
    2. 我們也認出被聖靈感動的人是我們的標準 (約 14:26; 16:13; 太 10:19,20).
  - B. 神的旨意記在新約聖經裏，所以我們的標準是神的話 (提後 3:16,17).
2. 今天，我們使耶穌，彼得，腓利，及保羅告訴我們關於受浸的意義。

#### I. 基督與受浸.

- A. 太 28:18-20.
  1. 徒 1:1-3. 耶穌在 40 天吩咐使徒怎麼做.
  2. 他們及其他被聖靈感動的人都寫下來，就是新約聖經.
  3. 受浸時，要奉父，子，聖靈的名.
- B. 誰應該受浸? (可 16:16).
  1. 嬰孩應該受浸嗎? (太 18:3; 結 18:4,20-24).
    - (1) 他們沒有犯過罪.
    - (2) 而且他們不能信福音.
    - (3) 所以他們不必受浸.
  2. 不信基督的人應該受浸嗎? (可 16:16).
  3. 人怎麼相信呢? (羅 10:17).
- C. 重生 (約 3:3-7).
  1. 必要的 (約 3:7).
  2. 屬靈的意思 (約 3:4).
  3. 所以，耶穌很清楚的告訴我們： **我們必須受浸才能得救.**

## II. 彼得與受浸.

- A. 徒 2:36-41.
  - 1. 在這兒福音好像一把刀子，因為眾人『覺得扎心』.
  - 2. 第 38 節.
    - (1) 包括悔改. 悔改是什麼意思?
    - (2) 彼得的答案也包括受浸.
    - (3) 第 41 節.
- B. 徒 3:19. 『歸正』也就是受浸的意思.
  - 1. 『歸正』是『回轉過來』的意思 (帖前 1:9).
  - 2. 受浸以後，罪就被塗抹.
- C. 徒 10:47,48.
  - 1. 徒 10:34,35.
  - 2. 徒 11:15).

## III. 傳道士腓利與受浸.

- A. 徒 8:12.
- B. 徒 8:26-39.

## IV. 保羅與受浸.

- A. 徒 22:16.
- B. 羅 6:3,4; 可 16:16; 徒 2:38; 22:16 – 先受浸在得救.
- C. 加 3:26,27.
- D. 西 2:12.
- E. 徒 19:1-5.

## 結論

- 1. 所以，誰必須受浸呢?
- 2. 你為什麼還沒有受浸呢?
  - A. 神拯救人的計劃.
  - B. 徒 19:1-5.
- 3. 林後 5:10; 帖後 1:7-9.
- 4. 箴 27:1; 徒 24:25; 林後 6:2.
- 5. 邀請.

## 在恩典和知識上長進

### Grow in Grace and Knowledge

(彼後 3:18)

#### 前言

1. 今天講題很重要: **基督徒怎麼長大.**
    - A. 如果聖靈直接的感動人讓他們長進, 這個講題沒有用.
    - B. 但是, 如果聖靈藉着神的話感動人, 這個課程非常重要.
    - C. 聖經告訴我們聖靈怎麼感動人, 就是藉着神的話而已 (來 4:12; 雅 1:21; 羅 1:16,17; 彼前 1:22-25).
    - D. 雖然很多信教的人說聖靈直接感動人, 但是, 在事實上, 聖靈只藉着神的話感動人.
    - E. 如果聖靈直接感動人, 為什麼聖經鼓勵我們讀神的話呢?
      1. 彼前 3:15.
      2. 提後 2:15.
      3. 徒 17:11.
      4. 約 5:39,40.
      5. 如果聖靈直接告訴我們怎麼做, 我們不必讀聖經 (太 10:19,20).
  2. 神為什麼願意我們長大及我們怎麼長大呢?
    - A. 如果一個嬰孩沒有長大, 我們會覺得他是很可憐的.
    - B. 神的兒女沒有長大也是很可憐的.
    - C. 這不是一個新的問題 (何 4:6; 摩 8:11; 林前 3:1-3; 來 5:12-14).
- I. 彼後 3:18 的上下文.**
- A. 在**彼得後書**, 彼得強調**知識**.
    1. 『**認識**』(彼後 1:2).
    2. 『**認識**』(彼後 1:3).
    3. 『**認識**』(彼後 2:20-22).
    4. 在這三個經節裏, 意思是**更有知識** (林前 13:12).
  - B. 研究**彼後 3:1-18**.
    1. **第一節** – 彼得常常寫信給他們, 提醒他們繼續按着神的旨意去做.
    2. **第三, 四節** – 那個時候有些人懷疑耶穌會再來. **再看四節**.

3. **第五至十三節** – 彼得回答他們的問題。
  - (1) **五至七節** – 那些人故意忘記洪水。挪亞的時候，神用水毀滅這個世界。七節告訴我們：末日時，神要用大火來毀滅這個世界。
  - (2) 神不在乎時間 (8 節)。
  - (3) 神寬容世人，給人機會悔改 (9 節)。
  - (4) 末日要像賊來到一樣 (10 節)。
  - (5) 因此：
    - (a) 耶穌再來以後，這世界就要被毀滅 (11,12 節)。
    - (b) 開始了『永遠的時光』。所以彼得回答了不相信者的問題。
4. 這章裏的結論 (14-18 節)。
  - (1) 彼得再鼓勵基督徒做好行為 (14 節)。
  - (2) 他說到有些人誤用聖經 (16 節)。很重要的原則：**讓容易懂的經節來解釋難懂的經節。**
  - (3) 彼得勸勉他們在主內要堅固，站立得住 (17 節; 弗 4:14; 林前 10:12)。
  - (4) 『你們卻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 (18 節)。

## II. 神願意每一個基督徒長大。

- A. 我們受浸以後，每一個基督徒都是屬靈的嬰孩 (約 3:5; 彼前 2:2).
  1. 我們成為基督徒以後，不要繼續作不好的行為而是作好行為 (西 3:1-10)。
  2. 我們怎麼長大呢? 我們必須讀聖經才能長大 (彼前 2:2)。
- B. 如果人要上天堂的話，他們必須跟從神的真理 (彼前 1:5-9; 太 7:21-23).
  1. 請注意：**如果我們要上天堂，必須長大。**
  2. 彼前 2:2; 來 5:12-14。
- C. 所以，神願意我們長大。神也吩咐我們長大。而且賜給我們祂的旨意，或是說：**聖經使我們長大。**

## III. 在恩典上長進 (彼後 3:18)。

- A. 『恩典』的意思是：可以討人的喜悅。
  1. 而且討神的喜悅。

2. 我們怎麼討神的喜悅呢？ 假如我們長大，就可以討神的喜悅。 我們必須讀聖經才能長大。
- B. 我們怎麼在恩典上長進呢？
  1. 彼前 5:12.
  2. 我們必須了解 – **每一個基督徒都會跌倒** (加 5:4; 來 12:15).
- C. 彼後 1:3-12.
  1. 第 3 節 (提後 3:16,17).
  2. 5-7 節.
  3. 8 節.
  4. 9 節.
  5. 10 節. 多半神的應許是有條件的。『**如果**』是有條件的意思。
  6. 12 節.
- D. 所以，如果我們要上天堂，必須在恩典上長進。 我們再一次強調使我們長大的來源是神的話。

#### IV. 在知識上長進.

- A. 如果我們要上天堂，必須在基督的知識上繼續長大。 我們要強調『**繼續**』是不停止的意思。
- B. 假如我們不曉得神的旨意是什麼，會犯罪 (彼前 1:14; 雅 1:12-16).
  1. 詩 119:11.
  2. 雅 4:7.
  3. 太 4:4,7,10.
- C. 在知識上長大的意思包括『**按着神的話去講**』(彼前 4:11).

#### 結論

1. 如果您等聖靈直接的感動你，就永遠等不了。
  - A. 現在沒有人能夠行神蹟 (林前 13:8-10).
  - B. 神所有的道理已經賜給我們 (來 2:3,4; 猶大書 1:3).
  - C. 還有，我們必須了解，除了讀聖經以外，沒有別的辦法長大。
2. 邀請.

## 我們應該歸從誰？

### To Whom Shall We Go?

(約 6:66-69)

#### 前言

1. 我們先看這段經節的背景.
  - A. 約 6:1-14. 耶穌在這兒行神蹟使 5,000 人吃飽.
  - B. 約 6:15-21. 耶穌回到加百農.
  - C. 約 6:22-65. 耶穌講道.
    - (1) 有的人要跟從耶穌，因為祂給他們食物吃.
    - (2) 約 6:26-35.
  - D. 約 6:59,60. 聽耶穌講道的那些猶太人不願意接受祂的教訓，因為他們的心硬 (來 3:8,9).
  - E. 這些人不在乎屬靈的教訓，只在乎屬肉體的東西.
2. 約 6:67,68. 耶穌願意所有的人跟從祂，但是祂沒有辦法妥協.
  - A. 另外一個例子 (可 10:17-23). 在這兒有一個財主要跟從耶穌.
    - (1) 請注意 21 節.
    - (2) 也要看 22 節.
    - (3) 那位財主離開時，耶穌沒有說: “等一下，我們可以商量一下.” 是因為耶穌不能妥協.
  - B. 再看約 6:67. 耶穌不願意那些猶太人離開祂，也不願意祂的 12 個使徒離開祂，但是如果他們都離開祂的話，我相信耶穌不很難過，因為祂已經教導他們祂的旨意.
  - C. 耶穌願意每一個人跟從祂，但是祂不會違背神的律法，所以祂不能妥協. 我們應該效法祂的好榜樣.
3. 現今，很多誠實的人問: “我們歸從誰可以得到永生呢?” 今天的講題有六個大點:
  - A. 我們應該歸從摩西的律法嗎?
  - B. 我們應該歸從我們的祖先嗎?
  - C. 我們應該歸從無神論者嗎?
  - D. 我們應該歸從嚴守道德之人嗎?
  - E. 我們應該歸從招魂者嗎?
  - F. 我們應該歸從任何教派嗎?
4. 這個講題的目的是要讓人知道，除了耶穌以外，沒有人能救我們.
  - A. 我們的標準是聖經，神的話.
  - B. 提後 3:16,17.

## I. 我們應該歸從摩西的律法嗎？

- A. 保羅告訴我們，耶穌釘在十字架廢止摩西的律法。
  - 1. 西 2:14; 弗 2:13-16; 羅 7:1-4.
  - 2. 摩西的律法不生效以後，耶穌的律法才生效.
- B. 保羅常常證明不是藉着摩西的律法稱義，而是藉着耶穌基督（羅 3:28; 5:1).
- C. 保羅用兩個婦人代表兩個約（加 4:21-31).

|           |           |
|-----------|-----------|
| 兒子 - 以實瑪利 | 兒子 - 以撒   |
| 母親 - 夏甲   | 母親 - 撒拉   |
| 代表 - 舊約   | 代表 - 新約   |
| 泉源 - 西乃山  | 泉源 - 耶路撒冷 |
| 奴僕        | 自由        |
| 沒有應許      | 有應許       |

### 哪個趕出去? (30 節)

- D. 聖經告訴我們舊約的目的（羅 15:4; 林前 10:6,11; 加 3:24).
- E. 所以，如果我們摩西的律法，我們不能得到永生（加 5:1-4).

## II. 我們應該歸從我們的祖先嗎？

- A. 太 10:37; 路 14:26.
  - 1. 耶穌在這兩個經節告訴我們：**如果我們要進天堂的話，我們必須靠祂。** 所以祂的意思是：我們的祖先不能救我們.
  - 2. 耶穌的意思不是，我們不要遵敬我們的祖先，而是我們不能拜我們的祖先.
  - 3. 如果你不拜祖先，你還是一個孝順的子孫。意思是：**在神的眼中，子孫跟拜祖先沒有什麼關係。**
  - 4. 聖經告訴我們，我們必須：
    - (1) 愛我們的父母.
    - (2) 遵敬我們的父母.
    - (3) 看顧我們的父母.
    - (4) 聽從我們的父母.

- (5) 但是，我們不能拜我們的父母。
- 5. **尊敬**跟**拜**有什麼不同？
  - (1) **拜**就是敬拜的意思。除了天上的神以外，我們都不能敬拜。
  - (2) **尊敬**是敬重，聽從，愛，忠實的意思，但是不一定是拜的意思。
- 6. 如果父母的話跟聖經上的道理有衝突，我們應該跟從聖經，因為聖經是神的話。神是我們的創造者。
- B. 所以，如果我們要進天堂，必須遵守神的旨意 (太 7:21-23; 來 5:8,9)。
- C. 祖先不能救我們。我們不要歸從他們。我們必須自己決定。

### III. 我們應該歸從無神論者嗎？

- A. 來 11:6. 無神論者不相信只有一位真神。
  - 1. 無神論者說：沒有神 (詩 14:1)。
  - 2. 他也說：宇宙是偶然產生的 (來 11:3)。
  - 3. 他說：人類的祖先是猴子 (創 1:26,27)。
  - 4. 他也說：人跟動物一樣，死了以後就不存在 (約 5:28,29)。
- B. 如果我們與神無關，就不能上天堂 (弗 2:12)。
  - 1. 無神論者不相信有神，天堂，天使，永生，等等。
  - 2. 他們怎麼幫助人上天堂呢？
  - 3. 所以我們不能歸從無神論者得到永生。

### IV. 我們應該歸從嚴守道德之人嗎？

- A. 聖經告訴我們一個年青人跑到耶穌那兒去問祂一個問題 (可 10:17-22)。
  - 1. 路 18:18 告訴我們這個人是一位官。
  - 2. 馬太，馬可，路加都記載他是一位財主。
- B. 這個財主一定有好行為 (可 10:19,20)。
  - 1. 他也願意找到真理 (約 7:17)。
  - 2. 耶穌告訴他，只有好行為是不夠的。
- C. **哥尼流**一定是有道德的人 (徒 10:1,2)。
  - 1. 但是，只有好行為是不夠的。
  - 2. 徒 10:48。
- D. 保羅也是很好的例子 (徒 26:9)。
- E. 所以，我們不能歸從嚴守道德的人得到永生。

### V. 我們應該歸從招魂者嗎？

- A. **路 16:19-31.** 這段經節反駁招魂者的理論.
  - 1. 招魂者宣稱，死人跟活人可以交通.
  - 2. 但是這段經節告訴我們是不可能的 (路 16:27-31).
- B. 招魂者宣稱，如果我們做壞事，將來不受刑罰 (路 16:23,24; 林後 5:10; 約 5:28,29).
- C. 所以，我們不能歸從招魂者得到永生.

## VI. 我們應該歸從任何教派嗎？

- A. 聖經上說耶穌有多少真正的教會嗎? (太 16:18; 弗 4:4; 1:22,23; 5:23).
- B. 我們怎麼知道我們在耶穌基督真正的教會裏，怎麼知道一個教會是耶穌基督真正的教會呢？ 我們可以把一個教會跟聖經裏所說的話做一個比較.
  - 1. 有的教派說： 不必受浸 (可 16:16).
  - 2. 有的教派說： 滴水，倒水，跟受浸一樣的效果 (羅 6:3,4; 徒 8:35-39).
  - 3. 有的教派說： 人應該祈求神直接的給他們聖靈，讓他們得救 (羅 1:16; 雅 1:21; 彼前 1:22-25).
  - 4. 有的教派不常吃主的晚餐 (徒 20:7).
  - 5. 還有很多其他的例子.

## 結論

- 1. 因為我們不能歸從這些，我們應該歸從誰呢? (約 6:66-69; 14:6; 來 5:8,9).
- 2. 邀請.
  - A. 羅 3:23.
  - B. 約 3:16,17.
  - C. 羅 5:6-9.
  - D. 羅 10:17.
  - E. 來 11:6.
  - F. 徒 17:30.
  - G. 太 10:32,33.
  - H. 徒 2:38.
  - I. 林後 5:17.
  - J. 約一 1:7,9.

## 兩扇門和兩條路

### Two Gates and Two Ways

(太 7:13,14)

#### 前言

1. 從太 5-7 章是耶穌的一個講道。馬太把它記載下來。太 7:13,14是在這個講道裏面。
  - A. 耶穌在這個經節裏說到四種事情：祂說到 --
    - (1) 兩扇門.
    - (2) 兩條路.
    - (3) 兩種人.
    - (4) 兩種後果.
  - B. 一種是由少數人組成的；一種是由多數人組成的.
  - C. 每一個人都必須經過這兩扇門中的一扇；都必須走到這兩條路裏的一條；都會得到這兩種後果裏的一種.
  - D. 耶穌在這個經節裏一連串地作了幾個比較：
    - (1) 窄門與寬門.
    - (2) 窄路與寬路.
    - (3) 少數人與多數人.
    - (4) 永生與滅亡.
  - E. 耶穌在這裏好像說出兩個城來。
    - (1) **第一個城：** 城門又寬又大；裏頭的路很寬，有很多通道，有很多人走來走去.
    - (2) **另外一個城：** 門又窄又小；裏頭的路也很窄；路上的人很少.
    - (3) 第一個城名叫**滅亡**；第一個城名叫**永生**.
2. 今天的講題有三個要點：
  - A. 窄路與寬路.
  - B. 寬路與寬路.
  - C. 為什麼多半人選擇寬路.
3. 我們一快兒來研究聖經 (約 5:39,40; 8:32; 17:17; 提後 2:15; 徒 17:10-12).

#### I. 窄路與寬路.

- A. “進窄門”含有**努力進去**的意思 (路 13:24).
  1. 在希臘文裏**努力**這兩個字 (agonidzimai) 意思是“掙扎.”

2. 所以耶穌告訴我們： 如果我們要上天堂的話，必須好好地遵守祂的旨意。
    - (1) 林前 9:24-27.
    - (2) 保羅在這個經節裏告訴我們： 基督徒的生活是怎麼樣的生活.
  3. 西 4:12. 在希臘文裏 “竭力” 跟我們剛剛念的努力是一樣的字。
    - (1) 提前 6:12.
    - (2) 這裏的 “打仗” 跟剛剛念的努力是一樣的字，一樣的意思.
  4. 所以我們知道 “進窄門” 是一件不容易的事 (林前 15:58).
- B. 我們必須進入窄門；必須實在地進入。
1. 不只是聽聽有關那個門教訓，也不只是學學那個門的構造，或是欣賞它壯麗的外表，而是必須進入.
  2. 我們的父母不能替我們進去。 我們必須自己進去.
  3. 如果我們不要遵守神的旨意，聽再多的講道也沒有用.
  4. 只有那些遵守的人可以得救 (太 7:21; 約一 2:4; 啟 22:14).
- C. 太 7:14. 耶穌在這兒告訴我們： 永生的門是窄的，所以不容易進去。
1. 如果那個門比較寬的話，就可以讓壞人進去 (啟 22:14,15).
  2. 如果我們要進天堂必須遵守神的旨意 (啟 21:12,27).
  3. 如果我們倚靠錢財不能進神的國 {一元或一百萬元} (可 10:23-25).
- D. 因為那條路是窄的，所以不容易走過去。 例子： 如果我們要到一個地方去，必須經過一條窄路，那條路的兩邊都是很深的水； 我們一定不會抱怨那條路太窄，我們還要走在那條窄路上。 因為除了那條以外，沒有別的路可以安全過去。
- E. 太 7:14. 走那條路的人很少。 意思就是多半人會下地獄去 (太 7:13)。
1. 這樣的道理不容易被接受，是不受歡迎的.
  2. 比較受歡迎的理論是 “所有的人都必得救。”
    - (1) 就是因為猶太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他們想他們不會下地獄 (路 3:7,8; 太 5:20).
    - (2) 現今有人想不必捨己，還可以進天堂 (徒 14:22; 太 16:24; 6:24; 7:21).

## II. 寬門與寬路 (太 7:13).

- A. 寬路是容易找到的，不費什麼力就可以進去了。
1. 因為沒有限制，這條是很寬.
  2. 這條路也是容易走的，因為毫不費力地就可以走過了.
  3. 這路是平穩的，因為是下坡路.
  4. 這條路上有很多人，因為人們可以毫無限制地放任他們的情欲.
  5. 這條路是虛偽的，因為路上的人不知道這路將通往何處.

6. 這條路是致命的，因為路是通往滅亡去 (箴 14:12).
- B. 以賽亞在很久以前就說到這兩條路 (賽 35:8,9).

### III. 為什麼多半人選擇寬路.

- A. 因為多半人不曉得神的旨意而且不認識神的道路 (帖後 1:7-9).
  1. 保羅 (提前 1:13-15).
  2. 猶太人 (徒 3:15,17).
  3. 因為很多人不知道神的旨意，所以我們需要好好的傳福音 (太 28:19,20; 可 16:15,16).
- B. 很多人選擇寬路，因為他們寧願走寬而大的路，就是基督教派，而不願走窄路就是基督的教會.
  1. 因為在教派的教會裏不必捨己，或是遵守神的旨意.
  2. 多半人選擇教派.
  3. 『不可隨眾行惡』(出 23:2).
- C. 多半人寧願靠自己的行為而不願靠耶穌基督，遵守祂的旨意 (來 5:8,9; 羅 6:17,18).
- D. 很多人不要悔改，也不要跟從耶穌 (賽 55:7; 徒 3:19).
- E. 很多人不相信寬路通往滅亡 (太 7:13).
  1. 很多人說：**所有的路都通往天堂**. 這句話沒有道理.
  2. 如果您要從中國到澳洲去，您要往東走嗎？ 不要. 為什麼呢？ 因為往東走不通往澳洲.
  3. 如果我們要到天堂去，我們必須走窄路.

### 結論

1. 您現在走那條路上？ 是在窄路上還是在寬路上.
2. 邀請.

## 人為什麼不了解神的福音

### Why People Fail to Understand the Gospel

(林後 4:1-5)

#### 前言

1. 保羅告訴我們，神的福音使人得救 (林前 15:1-4).
    - A. 從這個上下文看來，我們知道人得救是由於保羅所傳的福音而不是由於聖靈直接的工作。
      1. 在林前 12-14 章保羅先討論屬靈的恩賜。
      2. 然後在 15 章他告訴我們：**神的福音使人得救。**
    - B. 神的福音是神的大能，使人得救 (羅 1:16-18).
      1. 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
      2. 『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 (羅 1:18).
  2. 聖經告訴我們，**我們必須信道，遵守神的旨意才能得救** (林前 15:1-4).
  3. 人為什麼不了解神的福音又不肯遵守神的旨意呢？
    - A. 這並不稀奇。2,000 年前世界就有這個問題。一直到現在，人還是不了解神的旨意，還不肯遵守神的話。
    - B. 比方說：**人不遵守神的旨意**，因為：
      1. 人還沒有聽見過神的福音 (帖後 1:7-9).
      2. 親戚跟朋友給人很多壓力，所以他們不按着神的旨意去做 (太 10:37,38; 徒 5:29).
      3. 人愛世界上的事 (約一 2:15-17).
  4. 保羅告訴我們為什麼人不了解又不肯遵守神的旨意 (林後 4:1-5).
- I. 因為神拯救人的計劃中，人不懂舊約的目的。**
- A. 舊約聖經現在已經不再束縛我們了 (西 2:14).
    1. 保羅告訴我們：在律例上所寫的都已經撤去了。
    2. 這個『舊約』包括十誡。十誡是神寫的律法。我們怎麼知道呢？(出 31:18; 32:16).
      - (1) 所以，從這兩個經節我們知道，舊約所有的律法包括十誡。
      - (2) 這個律法現在不生效。
    3. 早期的教會也有這個問題 (加 5:1-4).
  - B. 早期時，很多猶太人成為基督徒，以後，這些人中有很多拒絕基督，而回到摩西的律法裏去。
    1. 寫希伯來書的作者告訴這些回到摩西的律法裏的人說：**基督的律法比摩西的律法更好** (來 10:9,10).

2. 摩西的律法是『在先的』，基督的律法是『在後的』(來 8:6,7).
  - (1) 第一個約是摩西的律法，是舊約的律法，是專給猶太人的。
  - (2) 這個律法不完全，所以我們需要新的律法，就是**基督的律法**。
  - (3) 基督的律法是完全的，但是一直到現在，還有人不懂舊約真正的宗旨。
  - (4) 如果人不能分辨新舊約不同的教訓，就會讓人走入歧途。
- C. 因為人不能分辨新舊約不同的宗旨，所以就讓他們教錯的道理。
- D. **比方說：**現在很多人不相信我們必須受浸歸入基督，也就是說：**不必受浸才能得救**。所以他們試着用幾個例子證明他們的思想。
  1. **可 2:1-9.** 他們說那個人沒有受浸，但是他的罪得赦免，所以不必受浸。
  2. 有罪的女人 (路 7:36-48).
  3. 釘十字架的犯人 (路 23:39-43).
- E. 這些經節都不能證明我們現在不必受浸。為什麼呢？因為這些例子都在舊約的律法之下發生。
  1. 所以他們那個時候不必按着新約律法去做。為什麼呢？
  2. 因為新約還沒有開始。新約什麼時候開始呢？
    - (1) 耶穌死在十字架上，埋葬，復活以後才開始。
    - (2) 剛剛看的例子都是在耶穌死前發生的。
- F. 『我們必須受浸』寫在耶穌基督的遺囑上。
  1. 耶穌的遺囑是從**使徒行傳第二章**開始生效。耶穌死後，祂的遺囑才算生效。我們剛舉的那些例子都是在耶穌還沒有死以前發生的。
  2. 我們來解釋一下『遺囑』是什麼意思？
    - (1) 如果我們要寫遺囑的話，這個遺囑什麼時候生效呢？必須等到我死以後，這個遺囑才能生效。
    - (2) 比方：在我的遺囑上這樣說：『我所有的東西都送給我太太』。這個遺囑在我死以前，我會不會把我的東西送給別人呢？當然會。
    - (3) 為什麼呢？**因為我還沒有死掉**。所以我的遺囑沒有生效。
    - (4) 同樣的，耶穌也有遺囑，是新約聖經。祂的遺囑必須在祂死了以後才能生效。祂死了以前，**祂想救誰，就有權利救誰**。這不影響祂的遺囑。
  3. 但是人不了解：**耶穌死了以後，祂的遺囑才生效**。所以人常常誤用聖經上的例子來支持他們的想法。
- G. 耶穌的律法告訴我們要怎麼做才能得救。
  1. 只相信耶穌是基督，可以得救嗎？(約 8:24).
  2. 只相信神的存在，可以得救嗎？(來 11:6).
  3. 悔改而已，可以得救嗎？(徒 17:30,31).

4. 只承認耶穌是基督，可以得救嗎? (太 10:32,33).
  5. 我們也必須受浸 (羅 6:3,4; 加 3:26,27; 可 16:16).
- H. 我們很容易了解： 只有信心不能夠使我們得救 (約 12:42,43). 這些人得救嗎?
- I. 單信夠不夠 (雅 2:24-26).
- J. 因為很多人不了解耶穌的遺囑什麼時候生效，也不了解舊約的目的，人誤用聖經，而已不遵守神的旨意.

## II. 人不了解神的福音，也不遵守祂的旨意： 因為他們故意曲解聖經，斷章取義 (林後 4:2).

- A. 如果人要的話，他可以隨意隨地曲解聖經，支持錯誤的道理.
1. 『愚頑人心裏說，沒有 神』 (詩 14:1).
  2. 人可以曲解這個經節使那些對聖經方面不了解的人相信沒有神. 這是故意曲解神的話.
- B. 因為人故意曲解神的話，所以世上才会有這麼多錯誤的道理. 我們舉一些例子.
1. 有人說： 每一個人必須受聖靈的浸才能得救.
  2. 他們又說： 人必須受聖靈的浸才能了解神的話.
  3. 人又說： 除非有一個受聖靈啟示的解說者，要不然人自己不能了解聖經.
  4. 這些理論都讓人覺得： 不必遵守聖經 ~ 神的話.
- C. 來 4:12; 雅 1:21.
1. 這兩個經節很清楚的告訴我們： 聖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也就是能救我們的.
  2. 非常可惜，人繼續故意曲解神的話，因此他們會繼續錯下去，而且使別的人不了解，不遵守神的話.

## III. 因為人傳自己 (林後 4:5).

- A. 人常常盲從信仰的領袖. 我們舉幾個例子.
1. 如果你問一個天主教徒他們，為什麼相信天主教的道理，他們會回答說： 因為我們的神父這麼說; 或是，我們的教皇這麼說.
  2. 如果你問一個摩門教的監督，你為什麼相信摩門教的道理? 他們會回答說： 因為摩門教會的創始人 ~ 史密斯這麼說; 或是，他的繼承者這麼說.
  3. 結果怎麼樣呢? (太 15:14).
- B. 庇哩亞人的例子 (徒 17:11).
1. 保羅傳福音給他們聽.

2. 保羅是一個被聖靈感動的使徒，但是他們不盲從保羅。
  3. 他們每天『考察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
  4. 今天我不願意您盲從我的話。 **我鼓勵您們自己查聖經。**
  5. 只要人盲從信仰的領袖，就不能了解聖經，也不能遵守神的旨意。
- C. 傳道士的工作是『**務要傳道**』，不是傳自己；他的工作是傳福音不是自己的理論。
1. 彼前 4:11.
  2. 人停止傳自己時，人停止盲從信仰的領袖時，就可能了解和遵守福音。

#### IV. 這世界的神（撒旦）弄瞎了世人的心眼（林後 4:4）。

- A. 請注意看： **神的福音**指引人的心眼。
1. 所以，我們必須聽及學福音（約 6:45）。
  2. 羅 10:17.
    - (1) 目前很多信仰的領袖太過於強調“感覺”了，甚至於以“感覺”作為是否得救的根據。
    - (2) 因此，人覺得有感覺就好了，不必去考慮為什麼會有這種“感覺。”
- B. 我們知道撒旦用罪中的喜樂來捆綁人。
1. 聖經告訴我們摩西拒絕讓撒旦弄瞎了他的眼睛。
  2. 再看 來 11:25,26.
- C. 注意：不能因為你覺得某些東西是對的，就是對的。
1. 在舊約裏有一個真實的故事。耶穌的祖先，雅各，有 12 個男孩。那些男孩成為以色列的 12 個支派。
  2. 雅各偏愛約瑟。雅各送給他一件彩衣；所以，約瑟的兄弟都嫉妒，恨他（創 37:18-36）。
  3. **創 37:31-33.** 雅各覺得約瑟一定死了!!!
    - (1) 約瑟死了沒有？ 沒有。
    - (2) 但是，因為雅各以為約瑟一定死了，所以他的反應是約瑟死了。
    - (3) 他的感覺是從一個錯誤的根據來的。
  4. 有人說，**我覺得我已經得救了**，但是，如果我們不遵守神的旨意，就還沒有得救。

#### 結論

1. 如果人拒絕聽福音，他們不能了解神的旨意（太 13:15）。
2. 復習。
3. 我們希望你願意按着神的旨意去行，但是您必須自己決定（帖後 1:7-9）。

## 傳福音的責任

### The Responsibility to Preach the Gospel

(徒 8:1-4)

#### 前言

1. 聖經很清楚地告訴我們，傳福音給別人聽是一個命令 (太 28:18-20; 可 16:15,16; 提後 2:24-26; 西 1:23).
    - A. 如果一個人還沒有受浸，他可以得救嗎？ 不可以。
    - B. 如果一個基督徒常常不參加聚會，或是說，受浸以後，他總是不參加聚會，他可以上天堂嗎？ 也不可以。
    - C. 傳福音呢？
  2. 來 5:12 – 這個經節告訴我們：**基督徒有特別責任傳福音給別人聽。**
- I. 不傳福音使我們違背聖經上的道理。**
- A. 結 3:17-21 – 雖然這是舊約裏的話，但是，是一個原則。 我們有責任。
    1. 可能我們認識一個人，及出了我們以外，沒有人能夠傳福音給他聽。
    2. 如果我們沒有傳福音給他聽，我們就違背這個經節。
  - B. 太 7:12; 路 10:30-35 – 我們學習到三種規定。
    1. 一種是：**鐵的規定**。 鐵的規定是說：**你所有的東西是我的，我要搶。** 這些搶盜按照這個規定去做。
    2. 第二種是：**銀的規定**。 這種規定是：**我的就是我的，我不要分給別人。** 祭司跟利未人按照這種規定去做。
    3. 第三種是：**金的規定**。 這種規定是：**我的就是你的，我要與你分享。** 這撒馬利亞人按照這種規定去做。
    4. 以傳福音來說，多半基督徒按照**銀的規定**去做。
      - (1) 如果我們不傳福音，我們就違背**金的規定**。
      - (2) 誰傳福音給你聽呢？ 如果他們按照銀的規定，大概你現在不是一個基督徒。
  - C. 路 12:47,48. 現在你知道你有責任。 受審判時，不能說：“沒有人告訴我，我需要傳福音給別人聽。”
  - D. 我們需要結果子 (約 15:1-8.) 再看 2,6,8 節。
    1. 有的時候基督徒告訴弟兄姊妹：“**噯，我不能傳福音給別人聽。**” 這是一個藉口。
    2. 神不接受藉口。 神也知道是否一個藉口。
  - E. 如果我們違背過這些經節，我應該悔改!
- II. 耶穌咒詛無花果樹的例子 (可 11:12-14).**

- A. 有一天耶穌和祂的使徒們從伯大尼到耶路撒冷去。那天他們經過一棵無花果樹。那棵樹有葉子，但是沒有果子，所以耶穌咒詛那棵樹。
  - 1. 為什麼呢？因為一棵無花果樹有葉子時，就一定有果子。
  - 2. 但是那棵樹沒有果子，所以耶穌咒詛那棵樹。
- B. 這棵無花果樹好比一個不熱心的基督徒 (啟 3:14-16).
  - 1. 我們用幾個詞來描述不熱心的基督徒。
    - (1) 兩個討好者 (太 6:24).
    - (2) 不好的例子。
    - (3) 只參加禮拜天的聚會而已。
    - (4) 讓耶穌嘔吐。
  - 2. 如果我們沒有準備回答各人的問題的話，就像那無花果樹一樣 (彼前 3:15).
- C. **路 13:6-9.** 這經節裏的這棵樹三年之間沒有結果子。
  - 1. 有很多基督徒五年，十年，二十年，三十年都沒有結出任何果子來。
  - 2. 意思是說：他們沒有傳福音給別人聽。
  - 3. 將來我希望在中國不會發生這樣的情形。
  - 4. 我們不要學習這壞的例子。

### III. 對跌倒的基督徒的責任.

- A. 每個基督徒都會跌倒 (加 6:1,2; 林前 10:12).
  - 1. 我們知道我們應該幫助已經跌倒的基督徒 (雅 5:19,20).
  - 2. 但是我們怕得罪他們而不警告他們。結果呢？
  - 3. 因為我們沒有警告他們，他們會下地獄，而且我們也會下地獄。為什麼呢？因為我們有這種責任 (結 3:16-21).
- B. 有很多基督徒會跌倒而離開神的道。所以我們都要謹慎，警醒。
  - 1. 我們也要彼此關心。
  - 2. 如果我們注意一個基督徒慢慢地離開神，我們都要鼓勵他們回來。
- C. 如果一個基督徒跌倒了，我們都要鼓勵他們悔改 (帖後 3:6,14,15).
  - 1. 但是他不願意悔改的話，教會必須遠離他，不能與他有來往 – 遵守這個誡命。
  - 2. 聖經上告訴長老們管這種事情，其實每個基督徒有這種責任 (來 13:17; 雅 5:19,20).

### 結論

- 1. 如果每個基督徒努力地作神的工，有合而為一的心，教會就有平安。
- 2. 目前，在世上有很多失喪的人。如果我們不傳福音給他們聽的話，他們怎麼得救呢？
- 3. 希望中國的基督徒要負這種責任。這樣，我們可以傳福音給很多中國人聽。

## 務要....

### Continue

(傳 9:10; 西 3:23)

### 前言

1. 在中文聖經裏有趣的詞，就是『務要』。
  - A. 在中文聖經裏記載 35 次。
  - B. 基本的定義：『盡量去做』或『繼續在做』。
2. 聖經的例子。
  - A. 『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你們務要守我的安息』(出 31:13).
  - B. 『務要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 務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們升高』(雅 4:7,10).
  - C. 『務要聖潔』(帖前 5:26).
  - D. 『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彼前 5:2).
  - E. 『務要追求和睦』(羅 14:19).
  - F. 『你們務要在這恩上站立得住』(彼前 5:12).
  - G. 『你們務要常存弟兄相愛的心』(來 13:1).
  - H. 『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來 4:11).
  - I. 『務要小心...務要恆久在神的恩中』(徒 13:40).
  - J. 『你們務要敬重』 『彼此務要聖潔』(林前 16:18,20).
  - K. 我們常常唱 - 『務要追求聖潔』。
  - L. 『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 6:17).
3.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用聖經裏的五個例子強調『務要』的意思。
  - I. 『務要念這書上的話』。
    - A. 耶 51:60-64.
      - a. 在這段經節裏耶利米預言到巴比倫的命運.
      - b. 西萊雅要念這句話及知道猶大國的仇敵會發生什麼事.
    - B. 當然，這段經節的原則是盡量讀及研究 神的話語。
      - a. 念聖經給別人聽有很大效果。
        1. 尼 8:8.
        2. 出 24:4,7.
        3. 啟 1:3.
      - b. 從希伯來文 **qara** 意思是『公開念，喊叫說出來』。

- C. 約雅敬向 神的話語有錯誤的觀念 (耶 36:20-23).
  - a. 請再看 23 節.
  - b. 現今有些人像約雅敬因為他們輕視一些經節.
    - 1. 可 16:16.
    - 2. 太 19:9.
    - 3. 來 10:25.
- D. 提前 4:13.

## II. 務要認識耶和華.

- A. 何西阿書 6:1-3.
  - a. 何西阿在鼓勵以色列國悔改及再歸向 神.
  - b. 過基督徒的生活包括認識主.
- B. 我們如何『認識主』嗎?
  - a. 舊約時, 關於神, 猶太人有責任教育他們的孩子 (申 6:6-12).
    - 1. 人會忘記 神 (12 節).
    - 2. 以色列到達加南地之後, 他們忘記了 神 (士 2:11-13).
- C. 我們藉着聖經為了能夠『認識主』.
  - a. 約 6:44,45.
  - b. 約一 2:3-5.
  - c. 約一 5:13.
- D. 不認識主的人會失喪,下地獄 (帖後 1:7-9).

## III. 『務要堅固』.

- A. 林前 15:58.
  - a. 堅固的報酬是天堂 (啟 2:10).
  - b. 我們的堅固不是突然的.
- B. 關於堅固的其他的經節.
  - a. 彼前 5:9.
  - b. 加 6:9.
  - c. 徒 2:42.
- C. 聖經鼓勵我們不搖動 (弗 4:14).
- D. 可能從堅固的地步上墮落 (彼後 3:17).

## IV. 『務要傳道』.

- A. 提後 4:2-4.
  - a. 『傳道』這詞由希臘文 kerusso 是『報出來, 宣佈』的意思.
  - b. 這段經節告訴我們要傳什麼 – 神的道!
- B. 有其他的經節強調傳道的重要性.

- a. 可 16:15.
  - b. 路 4:18,19.
  - c. 徒 10:42.
  - d. 林前 1:23.
  - e. 林後 4:5.
- C. 保羅在提後 4:2-4 告訴我們為什麼要努力的傳道.
- a. 人不要聽純的真理 (3 節).
  - b. 人會從真理走開 (4 節).

**V. 『務要謹守，儆醒』.**

- A. 彼前 5:8,9.
- a. 『謹守』是由希臘文的 **nepho**.
  - b. 為了抵擋撒旦，我們必須努力的儆醒.
- B. 林前 16:13.
- C. 關於這點，我注意這些經節.
- a. 帖前 5:6.
  - b. 帖前 5:8.
  - c. 彼前 1:13.
- D. 耶穌也鼓勵我們儆醒.
- a. 關於審判日要儆醒 (可 13:32-37).
  - b. 愚拙童女的例子 (太 25:1-13).

**結論**

1. 我所提到的題目都很重要.
2. 我們需要務要:
  - A. 讀聖經.
  - B. 認識主.
  - C. 要堅固.
  - D. 務要傳道.
  - E. 謹守，儆醒.
3. 我們這樣作，藉着神的恩典，能夠上天堂.
4. 邀請.

如果...就...

**If...Then...**

**(申 11:26-28)**

## 前言

1. 神創造人類 (創 1:26,27).
    - A. 祂給人類自由意志.
    - B. 神不強迫人遵守祂.
  2. 神已經應許祝福人，但是這些應許是有條件的。
    - A. 有一些沒有條件的應許。
      - a. 創 8:22.
      - b. 太 5:45.
    - B. 所有屬靈的福氣都是有條件的。
      - a. 太 7:21-23.
      - b. 啟. 22:17.
  3. 在生活中，我們都了解這個原則。
    - A. 『沒有工作，沒有薪水』.
    - B. 『沒有研究，沒有辦法得分，也沒有辦法畢業』.
  4.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會學習，在任何時代 (列族時期，摩西時期，基督徒時期) 有『如果...就...』的原則.
- I. 列祖時期的時候，神的應許是有條件的.**
- A. 該隱與亞伯 (創 4:5-7).
  - B. 所多瑪和蛾摩拉 (創 18:26-32).
  - C. 神警告法老王 (出 9:1-3).
  - D. 摩西對以色列 (出 15:26).
  - E. 在這時期神拯救人的計劃是： 如果你相信及遵守，就會收到福氣.
- II. 摩西時期的時候，神的應許是有條件的.**
- A. 摩西的時候.
    - a. 出 19:5.
    - b. 出 23:22.
    - c. 遵守的話 – 福氣; 如果不遵守 – 就受懲罰.
      1. 利 26:3-43.
      2. 申 28:1-14.
  - B. 大衛，所羅門的時候.

- a. 大衛鼓勵所羅門遵守 (代上 22:12,13).
- b. 大衛鼓勵以色列遵守 (代上 28:7).
- c. 聖殿造完之後，神對所羅門說話 (王上 9:3-9).
- C. 先知的時候.
  - a. 耶利米.
    - 1. 傳道給以色列 (耶 7:5-7).
    - 2. 有罪以色列的決定 (耶 12:16,17).
    - 3. 鼓勵以色列歸回 神 (耶 15:19).
    - 4. 不守安息日的後果 (耶 17:24-27).
    - 5. 國家必須遵守 神或沉淪 (耶 18:8-10).
  - b. 撒迦利亞 (亞 3:7).
- D. 在這時期神拯救人的計劃:
  - a. 如果你相信及遵守，
  - b. 就會收到福氣。

### III. 基督徒時期的時候，神的應許也是有條件的。

- A. 作基督門徒的條件 (太 16:24-26; 路 14:25-33).
- B. 如何得到永生 (可 10:17-27; 約 14:1-3; 徒 8:37).
- C. 過基督徒的生活.
  - a. 林前 3:12-15.
  - b. 加 6:9.
  - c. 提後 2:21.
  - d. 來 3:14.
  - e. 約一 1:7-9.
  - f. 約一 2:3.
  - g. 啟 3:20.
- D. 在這時期神拯救人的計劃:
  - a. 如果你相信及遵守，
  - b. 就會收到福氣。
- E. 神拯救人的計劃.

### 結論

- 1. 假如我們想要上天堂的話，就必須遵守 神的命令.
  - A. 如果我們相信及遵守，神就賜給我們祂的福氣。
  - B. 但是不要忘記，這些應許都是有條件的。
- 2. 邀請.

耶穌基督值得人相信祂  
**Jesus Christ is Worthy of Faith**  
(來 1:1-4)

## 前言

1. 希伯來書本來是寫給:
    - A. 離開基督及祂所講救恩話的人 (來 2:1-4).
      - a. 『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基督的福音』因為:
        1. 基督是 神的代言人.
        2. 恐怕我們慢慢地離開 神的話語.
      - b. 我們忽略這麼大的救恩的話不會免得受刑罰.
      - c. 是偉大的救恩因為是永遠的而不是暫時的.
    - B. 顯出『存著不信的惡心』(來 3:12,13).
      - a. 我們不要學習在曠野以色列人很硬的心.
      - b. 假如我們學習他們在曠野的例子，我們沒有辦法上天堂.
      - c. 我們免得離開 神的方法就是常常吃屬靈的食物，就是 神的話語 (詩 119:11; 彼前 2:2). 聖哥:『務要追求聖潔』.
      - d. 每一個基督徒都有責任彼此鼓勵. 不是等到明天而是天天去行.
    - C. 在離開基督『故意犯罪』(來 10:26).
  2. 所以希伯來書的主題是: 耶穌基督值得人相信祂.
  3. 希伯來書都強調人應該信任基督.
  4. 這個課程應該:
    - A. 關於基督，讓我們加強信心.
    - B. 培養感激基督的心.
    - C. 鼓勵我們遵守基督.
    - D. 幫助我們更深的決定為耶穌過基督徒的生活.
- I. 耶穌是比眾先知都偉大的代言人 (來 1:1-4).**
- A. 舊約的先知都是 神的代言人 (徒 3:22-24).
    - a. 他們『多次多方』說出 神的話來.
    - b. 每一個先知有特別的教訓處理特別的情況.
    - c. 有一些偉大的先知:
      1. 摩西; 撒母耳; 以賽亞; 耶利米; 以西結.
      2. 但以理; 阿摩司; 何西阿; 瑪拉基.
    - d. 每一個先知都講出 神啟示的部分 (彼後 1:20,21).
    - e. 他們用不同的方法顯出 神的教訓.

1. 他們在用律法，歷史，詩詞，及象徵性的話。
  2. 他們用戲劇的動作 (王上 11:29-32).
  3. 有時候他們行神蹟證明新的啟示 (以利亞及以利沙).
  - f. 他們是有限制及軟弱的人類。
    1. 以賽亞 (賽 6:5).
    2. 耶利米 (耶 1:6).
  - B. 神藉着基督的教訓是完全的及最後的 (來 1:2). 參看: 可 12:1-11.
    - a. 基督有神性，宇宙也是藉着祂造的 (來 1:2; 約 1:1-3).
    - b. 基督是托住所造的宇宙 (來 1:3).
    - c. 祂會把罪人變成新造的人。
      1. 祂『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來 9:22-28).
      2. 我們藉着基督能夠得救 (來 7:25).
      3. 『在基督』裏面的人都是『新造的人』(林後 5:17).
  - C. 基督比『近代』所謂的先知更偉大。
    - a. 釋迦牟尼.
    - b. 穆罕默德.
    - c. 孔子.
    - d. 約瑟史密斯.
  - D. 因為耶穌比任何先知 (真的或假的) 更偉大，祂值得人相信祂。
- ## II. 耶穌是比摩西更偉大的立法者 (來 3:1-6).
- A. 摩西已經：
    - a. 與神『面對面』說話 (出 33:11).
    - b. 作神的先知之一 (徒 3:22-24).
    - c. 舊約的律法藉着他 (約 1:17).
  - B. 神藉着摩西的律法有時叫『摩西的律法』。注意：摩西的律法及主的律法指着同樣的律法 (路 2:22,23).
    - a. 『摩西的律法』只是給以色列人而已 (申 5:1-5).
    - b. 基督的律法會成全摩西的律法 (太 5:17,18).
    - c. 摩西的律法是一個暫時的律法 (加 3:19).
  - d. 摩西的律法『釘在十字架上』(西 2:14).
    - e. 摩西的律法都沒有給非猶太人及摩西的律法現今不生效.
  - C. 基督的律法是：
    - a. 給所有的人 (加 3:26-29).
    - b. 那全備使人自由之律法的 (雅 1:25; 提後 3:16,17).
    - c. 在神舊約的家摩西為僕人；但是在神新約的家基督為兒子治理 神的家 – 就是教會 (來 3:4-6; 提前 3:15).

## III. 基督是更偉大的安息供給者 (來 4:8-11).

- A. 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給他們暫時的安息 (書 21:43-45; 23:1).
  - a. 我們知道這個安息是暫時的因為聖經告訴我們約書亞死了 (書 24:29).
  - b. 為其他的以色列人這個安息也是暫時的 (士 2:8,10).
  - c. 也有其他的離開 神，所以他們的安息停止了 (士 2:11-15).
- B. 耶穌帶領人享受永遠的安息 (來 4:1,9,11).
  - a. 『在主裏面而死的人息了自己的勞苦』(啟 14:13).
  - b. 天堂是一個安息的地方: 『不再有死亡』(啟 21:1-4; 22:1-5). 請注意: 不再有; 永永遠遠.

#### IV. 基督是更偉大的大祭司 (來 7:11).

- A. 在摩西的律法之下，**亞倫**是以色列的第一個大祭司.
  - a. 亞倫是個罪人 (來 7:27,28; 9:7).
  - b. 他在一個暫時要改變的律法職任 (來 7:12).
  - c. 這個律法不能使人完成 (來 7:11,19).
  - d. 在這個律法之下用動物的血 (來 9:7; 10:1-4).
  - e. 在一個暫時的帳幕職任 (來 9:11,12).
- B. 基督在新的律法之下當祭司 (來 7:11,12).
  - a. 祂『照麥基洗德的等次』當大祭司 (來 7:11,12).
    - 1. 祂同時當王跟祭司，像麥基洗德一樣 (來 7:1-3).
    - 2. 祂祭司的職任不是暫時的，而是永遠的.
  - b. 我們藉着基督能夠與 神接近 (來 10:21-23; 4:15,16).
  - c. 基督流祂的保血洗去我們的罪 (來 9:11,12).

#### 結論

- 1. 基督值得人相信祂.
  - A. 耶穌是比眾先知都偉大的代言人.
  - B. 耶穌是比摩西更偉大的立法者.
  - C. 基督是更偉大的安息供給者.
  - D. 基督是更偉大的大祭司.
- 2. 所以:
  - A. 人應該遵守祂 (來 5:8,9).
    - a. 神拯救的計劃.
    - b. 不忠實的基督徒.
  - B. 人應該過基督徒的生活 (來 10:23).
  - C. 基督徒因為會犯罪不要沮喪，而由主得赦 (來 4:15,16).
  - D. 神的兒女應該有天堂的希望生活，死後與基督在一起 (來 6:17-20).
- 3. 邀請.

## 為什麼一個財主是愚拙的呢？

### Why The Rich Man Was Foolish

(路 12:13-21)

#### 前言

1. 耶穌常常用比喻教導祂的門徒。
  - A. 聖經常常記載『耶穌就用比喻對他們說...』。
  - B. 說比喻有什麼目的呢？就是用一個故事使人更清楚的明白耶穌的意思是什麼。
2. 現在看比喻的上下文。
  - A. 耶穌教人的時候，一個人來請耶穌解決家業的問題。
  - B. 耶穌趁着這機會說出一個原則。
    1. 耶穌先說：解決這個問題不是祂的責任，是斷事官的責任。
    2. 祂再用一個比喻警告祂的門徒：**不要貪心。**
    3. 現在人還會貪心。所以耶穌的話對我們也有效。
3. 比喻裏的財主不是一個特別的人，而是一個普通的人，與我們一樣。多半的時候，聖經不是說到特別的人，而是說到普通的人。
4. 這個財主有一些好處。
  - A. 他是一個財主。耶穌告訴我們有錢的人比較不容易上天堂。
  - B. 如果我們倚靠錢財，錢就變成偶像。不可以拜偶像。
  - C. 這個財主不是強盜。16節說：『**田產豐盛**』。他不是因為偷東西而成為財主。是因為他『**田產豐盛**』。他是一個成功的人。
5. 但是：這個財主跌倒了。為什麼呢？他為什麼是愚拙的呢？因為他忘記了幾個事實。

#### I. 他忘記神。

- A. 『**自己心裏思想說**』(路 12:17)。他沒有想求神幫助他決定怎麼辦。
  1. 他的計劃裏沒有包括神願意他作什麼。他就是按着自己的想法去作。
  2. 有的時候我們也這樣作。神祝福我們時，我們會說：**我按着自己的力量去作，我成功了。**
- B. 這個財主太忘記是神祝福他的。他忘記，如果沒有神的能力，他所種

的東西不能收成 (申 8:18; 路 12:17,18).

- C. 他把誰放在第一位呢? 聖經告訴我們應該把誰放在第一位? (太 6:33; 22:37).
- D. 這位財主以為將來他不需要神 (路 12:19). 所以他忘記神.

## II. 他忘記別人.

- A. 他沒有想到別人, 只想到自己的情形.
- B. 他收到很多東西, 但是他不能決定怎麼辦 (路 12:17,18).
  - 1. 那個時候, 大概有很多窮人, 有很多飢餓的孩子. 但是他說:『**我不知道怎麼辦**』.
  - 2. 我們說:『**自私的老財主**』. 但是我們轉過來跟他作一樣的事情. 神祝福我們, 我們也不知道怎麼辦. 所以我們決定把我們的錢存起來.
  - 3. 現在很多人還沒有聽見過神的話. 我們捐錢時, 我們幫助教會傳福音給萬人聽.
    - (1) 所以我們捐 50 元, 而存起幾千元來, **哇, 那自私的老財主!**
    - (2) 『因我們行事為人, 是憑着信心, 不是憑着眼見』 (林後 5:7).
- C. 如果這個人不貪心, 他不要藏他的東西, 而要幫助別人 (路 12:18).
- D. 聖經很清楚的告訴我們, 我們應該幫助別人的忙 (太 22:39; 25:41-43; 路 10:30-35; 加 6:10; 雅 1:27; 2:14-16).

## III. 他忘記自己的靈魂.

- A. 他永遠想到屬肉的東西, 他太忙, 所以不能想到屬靈的事情.
  - 1. 如果我們請這地方的基督徒傳福音給別人聽, 你有沒有說過: **對不起! 我不能幫助你們, 我太忙.**
  - 2. 或是我請你們跟我們學聖經或參加聚會, 你說**不能力. 我太忙!** 那你就像這個財主一樣.
- B. 我們的靈魂比世上所有的東西更有價值 (太 16:24-26).
- C. 這位財主在事奉馬門 (太 6:24).
- D. 提前 6:9,10,17-19.

## IV. 他忘記真正的喜樂.

- A. 這位財主將來的計劃就是不要工作 (路 12:19). 他打算變成一個懶人.
- B. 以前所羅門這樣作. 他說這樣的生活是無益的 (傳 2:3-11).
- C. 我們怎麼得到真正的喜樂呢? (徒 8:39; 加 5:22,23).

#### V. 他忘記他會死掉.

- A. 這位財主很自誇 (路 12:19). 他說: **將來我沒有問題** (箴 27:1).
- B. 這個財主說: **我的靈魂**, 但是神告訴他: 『今夜必要你的**靈魂**』 (路 12:20). 他沒有想到他會死掉.
- C. 他說: **我的財物**. 看 20 節. 死了以後, 屬肉的東西有什麼用呢? 沒有用 (提前 6:7; 伯 1:21).
- D. 聖經很清楚的告訴我們: **我們在世上的時間很短** (雅 4:13-17; 來 9:27,28; 詩 90:10).
- E. 我們必須準備受審判 (林後 5:10,11; 約 5:28,29; 可 13:32-37).

#### 結論

- 1. 今天的講題提到愚拙人的特性.
  - A. 他忘記神.
  - B. 他忘記別人.
  - C. 他忘記他自己的靈魂.
  - D. 他忘記真正的喜樂.
  - E. 他忘記他會死掉.
- 2. 我們從這個講題裏學得什麼?
  - A. 我們所做的事情, 應該按着神的旨意去做.
  - B. 不要貪心.
  - C. 我們應該有慷慨心來捐錢, 不要吝嗇.
  - D. 我們應該了解, **我們所用的東西, 不是我們的, 而是神的** (林前 10:26).
  - E. 太 6:19-21.
- 3. 邀請.

## 聖經上如何描述基督徒

### Various Figures Used to Describe a Christian

(彼前 4:16)

#### 前言

1. 聖經用幾個方法描述教會，也用幾個方法描述基督徒。
  - A. 聖經上如何描述教會。
    - a. 基督的身體 (弗 1:22,23).
    - b. 神的家 (提前 3:15).
    - c. 神的國度 (太 16:18,19).
    - d. 葡萄園 (太 20:1-16).
  - B. 這些經節幫助我們更清楚的明白與神有什麼關係。
    - a. 我們是身體中的肢體 (羅 12:4-8).
    - b. 神是我們的天父 (太 23:9; 6:9).
    - c. 我們是國度的人民 (腓 3:20).
    - d. 我們是葡萄園裡的工人 (林前 15:58).
2.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會研究聖經上如何描述基督徒及包括什麼責任。

#### I. 精兵.

- A. 保羅在書信中強調基督徒是軍人 (提後 2:3,4; 提前 6:12; 提後 4:7).
- B. 他也提到基督精兵的武器 (林後 6:7; 10:3-5; 弗 6:10-18; 帖前 5:8).
- C. 軍人要打仗 (來 10:32; 11:34; 林前 9:24-27).
- D. 一些軍人不付出他們的責任。
  - a. 一些是懶惰，冷淡。
    1. 士 18:9.
    2. 羅 12:11.
    3. 啟 3:15,16.
  - b. 有的是潛逃的。
    1. 底馬 (提後 4:10).
    2. 彼後 2:20-22.
    3. 『停止聚會』是逃到敵人去幫助他們 (來 10:25).
    4. 拿破崙的故事: 『去打仗或改變你的名字』.
  - c. 為了得勝，神的軍隊需要紀律 (帖後 3:6,14,15).

#### II. 僕人/工人.

- A. 聖經裡的『僕人』記載 967 次.

- a. 『僕人』有『奴僕』的意思 (約 8:34).
  - b. 我們為主耶穌基督是自願的僕人.
    - 1. 路 16:13.
    - 2. 約 12:26.
    - 3. 約 15:15,20.
    - 4. 保羅, 雅各, 及猶大都當耶穌自願的僕人 (羅 1:1; 雅 1:1; 猶 1:1).
  - c. 真正的自由在基督裡 (林前 7:22; 羅 6:17,18).
- B. 忠實僕人/工人的例子.
- a. 基督 (腓 2:7).
    - 1. 約 4:34.
    - 2. 約 5:17.
    - 3. 約 9:4.
    - 4. 約 17:4.
  - b. 保羅 (加 1:10).
  - c. 摩西 (來 3:5).
- C. 我們藉著服務變為偉大 (可 9:34,35; 可 10:42-45).
- D. 聖經鼓勵我們作忠實的僕人/工人.
- a. 可 13:34,35.
  - b. 林前 15:58.
  - c. 西 1:10.
  - d. 提後 2:21,24.
- E. 忠實僕人/工人的報酬.
- a. 太 24:45-47. 相反的 – 48-51 節.
  - b. 太 25:21,23. 相反的 – 26-30 節.
  - c. 路 12:43,44. 相反的 – 45-48 節.
  - d. 不忠實僕人/工人的報酬是按照他們所行的 (啟 22:12).

### III. 新娘.

- A. 因為教會是基督的新娘, 使我們想起夫妻的關係.
- a. 羅 7:1-4.
  - b. 林後 11:2.
  - c. 弗 5:22-33.
- B. 要過潔淨的生活, 這包括屬靈的潔淨.
- a. 屬肉的姦淫是罪; 屬靈的姦淫也是 (雅 4:4).
  - b. 基督徒不能效法非基督徒的生活同時得 神的喜悅.
    - 1. 羅 12:1,2.
    - 2. 多 2:11,12.
    - 3. 約一 2:15-17.

- c. 基督徒可選時間及地方行義嗎?
  1. 有的時候可以參加及分享教派的活動嗎? 不可以.
  2. 為了享受自己的愉快或參加教派的活動可以停止參加聚會嗎?
  3. 一位太太幾次可以作姦淫同時作對?
  4. 有的時候可以嗎?

#### IV. 活石.

- A. 基督徒組成神屬靈的家.
  - a. 彼前 2:5,9.
  - b. 林前 3:16.
  - c. 林前 6:19,20.
  - d. 林後 6:16,17.
  - e. 弗 2:20-22.
  - f. 來 3:6.
  - g. 啟 3:12.
- B. 建築物丟了一些磚的話，建築物變弱及可能倒塌了.
- C. 在主的教會中每個基督徒必須付出他的責任.
  - a. 林前 12:12-27.
  - b. 加 6:4,5.

#### V. 水果樹的枝子.

- A. 約 15:1-8.
  - a. 我們只在真正的葡萄樹興旺 – 真正的葡萄樹是基督.
  - b. 我們必須結果子或被剪掉.
  - c. 水果樹不結果子的話是無用的.
- B. 無花果樹的比喻很清楚的強調這個原則.
  - a. 可 11:12-14.
  - b. 路 13:6-9.
- C. 我們要培養『聖靈所結的果子』(加 5:22,23; 來 12:10,11).

#### 結論

1. 聖經記錄很多例子幫助我們更清楚的了解 神的旨意.
  - A. 在每個時期人用這些例子解釋主的旨意給世人聽.
  - B. 耶穌常常用很多例子教導人.
2. 我們希望這課程中所用的例子幫助我們每位很清楚的明瞭 神的話及我們對神有什麼責任.
3. 邀請.

## 生活中重要的決定

### Life's Great Decisions

(雅 4:6-10)

#### 前言

1. 我們生活中必須作很多決定。
    - A. 有的決定不重要.
    - B. 有的決定的後果很重要. 比方說:
      1. 我應該準備作什麼工作?
      2. 我應該跟誰結婚?
      3. 這些決定很重要.
  2. 但是生活中最重要決定是: **我應該事奉誰?** (書 24:14,15).
    - A. **大衛鼓勵所羅門事奉神** (代上 28:9).
    - B. 耶穌告訴我們, 我們也必須作決定要事奉誰 (太 6:24).
  3. 我們不能一方面事奉神, 一方面事奉撒旦.
    - A. 所以, 我們必須決定讓誰管理我們的生活, 是神還是撒旦?
    - B. 你願意作這個決定嗎? 不管要不要決定, 都必須作.
    - C. 我希望這個講題幫助我們作正確的決定.
  4. 這個決定會影響我們生活中的每一天.
    - A. 如果我們決定事奉神, 不只是受浸而已, 而是參加聚會, 天天過基督徒的生活.
    - B. 如果我們決定事奉神, 必須作好行為, 也要傳福音給別人聽 (太 5:13-16; 羅 1:13-16).
- I. 很多人搞不清楚生活的目的.**
- A. 聖經上說: 『務要抵擋魔鬼, 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 (雅 4:7). 但是人常常搞不清楚, 因此他們抵擋神, 順服撒旦.
  - B. 人怎麼順服撒旦呢?
    1. 人屈服於試探時, 就順服撒旦 (雅 1:12-16).
    2. 人驕傲時, 就順服撒旦 (雅 4:6,7).
    3. 人貪心, 騙人的時候, 就順服撒旦 (雅 5:1-4).
    4. 人離開真道跌倒時, 順服撒旦 (雅 5:19,20).
    5. 人嫉妒分爭的時候, 就順服撒旦 (雅 3:14-16).
    6. 人偏待人時, 順服撒旦 (雅 2:1-5).
    7. 人對他們的弟兄不好的時候, 順服撒旦 (雅 4:11).
  - C. 人怎麼抵擋神呢?

1. 人不要聽，相信，遵守神的旨意時，就抵擋神 (雅 1:18-22).
2. 人拒絕耶穌時，抵擋神 (來 1:1-4; 約 12:48).
3. 我們的信心沒有行為的時候，就抵擋神 (雅 2:14,17,24,26).
4. 人的計劃不包括神時，就抵擋神 (雅 4:13-17).

## II. 人應該抵擋撒旦 (雅 4:7).

- A. 因為撒旦是人的仇敵，所以人應該底擋牠 (彼前 5:8).
- B. 撒旦會誘惑人，讓人跌倒 (林後 11:3; 弗 6:11).
- C. 如果人事奉撒旦的話，他們可以得到暫時的享樂，但是將來永遠下地獄 (約 8:44; 來 11:24-26).
- D. 人能夠底擋撒旦 (彼前 5:9; 林前 10:12,13).
  1. 如果我們要底擋撒旦的話，必須穿戴軍裝.
  2. 詩 119:11; 提後 2:15.
  3. 藉着禱告及作好行為就會幫助我們底擋撒旦 (腓 4:6,7; 啟 2:10).
- E. 底擋撒旦不是一個很容易作的事情，但是如果我們要到天堂去，必須這樣作 (雅 4:7,8; 約 14:1-3; 來 5:8,9).

## III. 人應該順服神 (雅 4:7).

- A. 為什麼?
- B. 神已經準備好拯救人的計劃 (約 3:16; 彼後 3:9).
  1. 我們是神所生的 (徒 17:28,29).
  2. 因為神派遣耶穌到世上來，這表明祂愛我們 (羅 5:6-9).
- C. 因為我們所有的東西是由神而來的，所以我們當然要順服祂 (雅 1:17).
  1. 神賜給我們什麼好東西呢?
  2. 生命 (傳 12:7).
  3. 太 5:45.
  4. 祂也賜給我們食物，空氣，耶穌，聖經，教會，永生，等.
- D. 神願意每一個人得救 (提前 2:4; 彼後 3:9).
- E. 傳道書 12:13,14.

## 結論

1. 人只有兩個選擇：**事奉神 或 撒旦**.
2. 如果人決定事奉撒旦的話，會得到暫時的享樂，但是將來必須下地獄.
3. 如果人事奉神的話，可以得到真正的喜樂.
  - A. 我們的生活有目標.
  - B. 我們也可以得到永生.
4. 我們什麼時候必須決定嗎? (林後 6:1,2; 雅 4:13-17).

## 研究耶和華見證人

### Examining the Jehovah's Witnesses

(帖前 5:21)

#### 前言

1. 聖經記載耶穌所應許建立教會的特性 (太 16:18).
  - A. 何時 – 西元後 30 年.
  - B. 何地 – 耶路撒冷.
  - C. 何名 – 聖經上的名字 ~ 基督的教會及神的教會.
  - D. 根基及建立者 – 基督.
  - E. 組織.
    1. 沒有世上的總部.
    2. 地方性組織的.
  - F. 敬拜.
    1. 主餐.
      - (1)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 (徒 20:7).
      - (2) 無酵餅和葡萄汁.
    2. 唱詩歌.
    3. 捐錢.
    4. 禱告.
    5. 傳道.
  - G. 神拯救人的計劃.
2. 聖經上的教會跟耶和華見證人比較時，很清楚地知道是不一樣的.
  - A. 何時 – 西元後 1931 年.
  - B. 何地 – 美國俄亥俄州.
  - C. 何名 – 耶和華見證人.
  - D. 根基/建立者 – 兩位: 羅素/羅塞福.
  - E. 組織 – 世上的總部在紐約州，不是地方性組織的.
  - F. 敬拜 – 跟聖經上的教會不一樣.
  - G. 神拯救人的計劃 – 也跟聖經上的教會不一樣.
3. 上面的事就應該證明耶和華見證人不是耶穌所建立的教會.
  - A. 但是，我們要看其他的證據來證明這個教會及他們的教訓不是由 神而來的.
  - B. 他們沒有興趣組成耶穌所建立的教會.
  - C. 他們想要為耶和華作見證，因此有他們的名稱『耶和華見證人』.

## I. 關於末日的預言.

- A. 過 100 多年，耶和華見證人常常定末日.
1. 第一次 – 西元後 1874 年是羅素所定日子.
  2. 聖經上告訴我們先知所講的預言不成就，先知是假的.
    - (1) 申 13:1-5.
    - (2) 申 18:20-22.
- B. 三個最有名的日期 – 1914 年，1925 年，1975 年.
1. **1914.**
    - (1) 關於這些日期，大部份的耶和華見證人是無知的，因為他們的領袖妨礙他們有這個知識.
    - (2) 他們宣稱那個時候基督到世上來建立祂的國度. 是一種『千禧年主義』.
    - (3) 1914 年基督沒有來，他們就宣稱祂祕密的來建立耶和華見證人的教會.
  2. **1925** – 這日期比較不好意思因為『耶和華見證人』出版一本書預言到『幾百萬人永遠不會死』.
    - (1) 1920 年，羅塞福先生寫這本書說: 1925 年，耶穌新的國度要開始.
    - (2) 『...聖經很清楚地告訴我們，1925 年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及其他古老的聖人要復活...』(88 頁).
    - (3) 『所以我們很確實的期望 1925 年，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及其他古老的聖人要復活...』(89 頁).
    - (4) 但是，1925 年過來也過去. 在美國的加州買了一座房子給這些人住. 但羅塞福先生及幾百萬人都死了.
  3. **1975** – 按照耶和華見證人的道理，1975 年的 9 月是神創世的 6,000 週年. 他們說耶穌『終於』要建立祂世上的國度.
    - (1) 1975 年之後，很多人因為沮喪就離開耶和華見證人的教會.
    - (2) 現在，大部份教徒不知道耶和華見證人常常定這個日子.
- C. 不要忘記: 聖經上告訴我們先知所講的預言不成就，先知是假的 (申 13:1-5; 18:20-22).

## II. 簡單的說明耶和華見證人的道理.

- A. 信仰上的標準: 聖經.

1. 本來他們用被接受的譯本等到他們認知不能用這些譯本證明他們的道理.
  2. 所以他有自己寫的譯本 – 新世 (New World Translation).
    - (1) 改了很多地方，例如約翰福音 1:1 新世說耶穌是一個神 (多神論).
    - (2) 『守望台』是他們信仰上的標準.
- B. 關於神的道理.**
1. 他們教導一位一體 – 耶和華.
    - (1) 否認三位一體.
    - (2) 教導耶穌是 神被告的.
    - (3) 聖靈只是影響力而已，像風而已.
  2. 他們說耶穌不是 神，而是一種神.
- C. 關於人性的道理.**
1. 人沒有永遠的靈而死了之後就不存在.
  2. 說懲罰的方法是永遠不存在.
- D. 關於基督的道理.**
1. 否認基督是『自有永有的』.
  2. 否認基督的復活.
  3. 否認基督不是與天父平等.
  4. 請注意:『耶和華與主』.

『耶和華』跟『主』這兩個字是從兩個不同的字. 『主』是從希臘文的“**Kurios.**” 『耶和華』是從希伯來文的“**YHWH.**” 『耶和華』不是記載新約聖經. 但是在耶和華見證人自己翻的聖經理，如果一段經節提到耶穌的話，就翻『主』；提到天父的話，就翻『耶和華』. 為什麼呢? 因為他們要證明天父與耶穌不是平等的. 他們的聖經這麼記載. 在可靠聖經中沒有辦法支持他們的道理，所以寫自己的.

- D. 關於救恩.**
1. 只有 144,000 人會上天堂.
  2. 由於的住在完美的地球上.
  3. 按照他們的道理 1914 年，1925 年，和 1975 年，這完美的國已經來了.
- E. 受浸，吃主餐不重要.**
- F. 教一種千禧年主義.**

## 結論

1. 這課程的目的是簡單的說明耶和華見證人的道理.
2. 他們的道理不是由 神而來的.
3. 邀請.

## 證明基督是有神性 – 與神平等

### Proving the Deity of Christ – Equal with God

(約 1:1-3)

#### 前言

1. 耶穌是否是基督對於我們的信仰極為重要。
  - A. 如果耶穌不是基督，彌賽亞，神的兒子，即使有信仰亦無效。
  - B. 如果耶穌是神的兒子，那麼惟獨遵行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天國 (太 7:21-23).
2. 耶穌是歷史性的人物。
  - A. 不可否認，約二千年前，他的確居住在這個地球。
  - B. 幾乎世上每一個人皆相信耶穌曾在巴勒斯坦居住過。
  - C. 並不是每一個人皆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
    1. 有人說，『耶穌是一位具有道德勇氣的好人兼偉大的師表，但並不是神的兒子』。
      - (1) 這樣的說法是不可能的，耶穌若不是神的兒子即為四處招搖撞騙的偽君子。
      - (2) 耶穌宣稱自己是神的兒子，若事實不然，則他是一個非騙子即瘋子。
    2. 有人說耶穌是一位神，但是不是與神平等。他們說他是『小神』。
      - (1) 耶和華見證人也這麼說。
      - (2) 這是否認基督的神性 (約一 2:22).
  3. 為何我們相信耶穌是基督，神的兒子？
    - A. 必須握有足夠的來龍去脈及證明，我們方能信以為真。
    - B. 我們必須提出有力的證據來證實耶穌是基督 (彼前 3:15).
    - C. 人必須信耶穌是基督才能得救 (約 8:24; 約 14:6).
    - D. 聖經不是互相矛盾。
      1. 聖經教導我們基督是有神性的 – 與神平等，或不是。
      2. 不可能都對。
  4. 在這課程中，我們用證據證明耶穌是神，不只是『一個神』。

#### (一) 聖經教訓關於神的三位一體。

- A. 很多教會否認神的『三位一體』。
  1. 包括很多靈恩教會。
  2. 耶和華見證人。

3. 回教徒.
- B. 關於 神的名字，聖經有的時候記載『我們』。
  1. 從希伯來文『Elohim』 – 是複數的。
    - (1) 創 1:26,27.
    - (2) 創 3:22.
    - (3) 創 11:7.
    - (4) 賽 6:8.
  2. 太 3:16,17，太 28:19,20.
    - (1) 一位真神 ~ 三種個性都有神性.
    - (2) 雞蛋有三部份 ~ 蛋殼，蛋黃，蛋白 – 但還是一個雞蛋.
- C. 『在天上只有一個真有神性家庭... 在目標，希望，合一，方向像夫妻一樣. 還是不同的個性』(創 2:24; 太 19:5).
- D. 『所以三位一體，雖然有三種個性也都有神性，還只是一位』.

## (二) 一些經節證明耶穌是神.

- A. 耶和華是『自有永有的』(出 3:14).  
耶穌是『自有永有的』(約 8:58).
- B. 是耶和華的安息日 (出 20:10).  
耶穌是安息日的主 (可 2:28).
- C. 耶和華叫人『成為聖的』(出 31:13).  
基督使基督徒『成為聖潔』(林前 1:30).
- D. 耶和華是『萬主之主』(申 10:17).  
基督是『萬主之主』(啟 17:14).
- E. 耶和華是唯一的『磐石』(申 32:3ff.; 賽 44:8).  
基督是那個『磐石』(林前 10:4).
- F. 只有耶和華『知道人心的』(王上 8:39).  
基督『知道他們所議論的』,『他知道人心裡所存的』(路 5:22; 約 2:25).
- G. 『天軍也都敬拜你』 – 耶和華 (尼 9:6ff.).  
『神的使者都要拜他』 – 基督 (來 1:6).

- H. 『**耶和華**是榮耀的王』(詩 24:10; 詩 29:3).  
基督是『榮耀的主』(林前 2:8).
- I. **耶和華**『使海平靜』(詩 89:8ff.).  
基督『海就大大平靜了』(太 8:23ff.).
- J. 『不要畏懼. 但要尊...**耶和華**為聖』(賽 8:12ff.).  
『不要怕人...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彼前 3:14ff.).
- K. 有人要『預備**耶和華**的路』(賽 40:3; 瑪 3:1).  
施浸的約翰為**基督**『預備主的道』(太 3:3).
- L. **耶和華**『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賽 42:8).  
基督『同神所有的榮耀』(林前 2:8; 約 17:5; 約 1:14).
- M. 『除了**耶和華**以外沒有救主』(賽 43:11,25; 賽 45:21).  
『**耶穌**是我們的救主』(可 2:7; 多 2:13).
- N. **耶和華**是『我是首先的, 我是末後的』(賽 44:6).  
注意: 在 賽 44:6 – 有兩位叫『**耶和華**』,『以色列的君』,『以色列的救贖主』.  
基督是『首先的, 是末後的』(啟 1:17).
- O. 『**耶和華**是創造萬物的』(耶 10:11; 賽 44:24).  
『萬物是藉著他 [**基督**] 造的』(約 1:1-3).
- P. 『**耶和華**榮耀發現照耀你』(賽 60:1ff.).  
『**耶穌**是世界的光』(約 1:4,14; 約 8:12).
- Q. 『**耶和華**是我們的公義』(耶 23:5ff.).  
『**耶穌**是我們的公義』(林前 1:30; 林後 5:21).
- R. 『主**耶和華**是羊的牧人』(結 34:11,15).  
注意: 大衛預表未來的牧人 (結 34:23). 大衛預表耶穌. 耶穌是好牧人 (徒 2:29-34).  
『**耶穌**是好牧人』(約 10:11; 來 13:20; 彼前 5:4).
- S. 『求告**耶和華**名的就必得救』(珥 2:32).

『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耶穌是主』(徒 2:21,36; 4:12; 22:16).

- T. 『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彌 4:7; 亞 14:9).  
『耶穌在錫安山作王』(來 1:8; 12:22; 弗 1:21ff.).
- U. 『耶和華是我的聖者』(哈巴谷書 1:12; 撒下 2:2).  
耶穌是『聖者』(徒 2:27ff.).
- V. 耶和華 『是他們所扎的』(撒迦利亞書 12:10).  
注意: 上下文幫助我們知道是耶和華說這句話，也是被扎的(撒迦利亞書 12:1-9).  
耶穌是被扎的，應驗這段經節(約 19:37).
- W. 耶和華 – 『我的牧人，和我的同伴』(撒迦利亞書 13:7).  
基督是牧人，也是與神同等(太 26:31; 腓 2:6).

### (三) 一些經節證明耶穌與天父平等.

- A. 這些經節強調耶穌的神性.
- B. 關於基督的預言 『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賽 9:6).
- C. 神成了肉身.
  - 1. 『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太 1:22,23).
  - 2. 『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 1:1-3).
  - 3. 『我的主，我的神』(約 20:28).
- D. 『當拜主你的神』.
  - 1. 『當拜主你的 神』(太 4:10).
  - 2. 『你要敬拜 神』(啟 22:8,9).
  - 3. 『來拜他』(太 8:2).
  - 4. 『來拜他』(太 9:18).
  - 5. 『人都拜他』(太 14:33).
- E. 『預備主的道』.
  - 1. 『預備耶和華的路』(賽 40:3,5).
  - 2. 『預備主的道』(可 1:3).
- F. 『創造諸天』.
  - 1. 『創造諸天』(賽 42:5).
  - 2. 『耶和華是創造萬物的』(賽 44:24).
  - 3. 『萬有都是靠他造的』(西 1:16).
  - 4. 『萬物是藉著他造的. 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約

1:3).

G. 『救主』.

1. 『除了耶和華以外沒有救主』(賽 43:11).
2. 『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多 2:13).

H. 『救贖主』.

1. 『耶和華你們的救贖主』(賽 43:14).
2. 『他為我們捨了自己，要贖我們脫離一切罪惡』(多 2:14).

I. 『是首先的，末後的』.

1. 『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賽 44:6).
2. 基督是『首先的，是末後的』(啟 1:17).
3. 『那首先的，末後的，死過又活的』(啟 2:8).

J. 『自有永有的』.

1. 『自有永有的』(出 3:14).
2. 『還沒有亞拉伯罕，就有了我』(約 8:58).

K. 基督是神.

1. 『論到子卻說：神阿，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來 1:8).
2. 『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裡面，就是在他兒子兒子耶穌基督裡面。這是真神，也是永生』(約一 5:20).
3. 『反將自己當作神』(約 10:33).
4.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西 2:9).
5. 『牧養神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血所買來的』(徒 20:28).

L. 樂意的卑微.

1. 腓 2:5-11.
2. 基督來世間卑微祂的地位。
  - (1) 有可能基督永遠卑微嗎？
  - (2) 有的話，我們應該更感激基督對我們的愛。
  - (3) 真的是『說不盡的恩賜』(林後 9:15).
  - (4) 也會解釋哥林多前書 15:28 的意思。
3. 雖然基督自願的卑微，不是他丟掉祂的神性。

(四) 支持耶穌不是神，這種理論想要用的經節 – 答覆，反駁.

A. 箴 8:22-25.

1. 這段沒有談基督.
2. 這段經節談智慧.
3. 作者用這種方法形容智慧的美麗及品質.

B. 約 14:28.

1. 基督自願樂意的卑微 (腓 2:6-9).
  2. 但是，聖經強調耶穌是神 (約 8:58; 1:1-3,14).
  3. 我們已經說過，『當拜主你的神』。人拜耶穌，祂也接受。
    - (1) 太 4:10.
    - (2) 啟 22:8,9.
    - (3) 太 8:2.
    - (4) 太 9:18.
    - (5) 太 14:33.
- C. 西 1:15.
1. 人想要用這個經節說耶穌被造的.
  2. 意思是: 耶穌創造天地有份，像天父一樣。
    - (1) 雖然天父創造天地有份，我們沒有說祂是被造的.
    - (2) 這段強調基督的首位 (西 1:18).
- D. 啟 3:14.
1. 跟 西 1:15 一樣的意思.
  2. 耶和華見證人的聖經 (新世) 更改這段，為了想要支持他們的道理.

### 結論

1. 我們用很多經節來證明耶穌是神.
  2. 三段論法:
    - (一) 『建造萬物的就是神』 (來 3:4).
    - (二) 耶穌建造萬物 (約 1:1-3).
    - (三) 所以，耶穌是神.  
    - (一) 創世以前已經存在的不是被造的.
    - (二) 因為耶穌建造萬物，創世以前祂已經存在.
    - (三) 所以，耶穌，『道』，不是被造的.  
    - (一) 沒有被造的是自有永有的.
    - (二) 剛才證明耶穌，『道』，不是被造的.
    - (三) 所以，耶穌，『道』，是自有永有的.  
    - (一) 自有永有的是神.
    - (二) 耶穌，『道』，是自有永有的.
    - (三) 所以，耶穌是神 (約 1:1).
3. 邀請.

## 基督的教會之教友是心胸狹窄的嗎？

### Are Members of the Church of Christ Narrow-Minded?

(太 7:13,14,21-23)

#### 前言

1. 古時，人覺得基督，保羅，及聖經都是心胸狹窄的。
    - A. 猶太人誤解彌賽亞來世界的目的。
      1. 他們以為基督要來復興大衛的國。
      2. 基督來建立一個屬靈的國家 (約 18:36,37).
    - B. 猶太人想保羅傳教黨 (徒 24:5).
    - C. 過好幾百年人在誤解聖經。
      1. 所以現在有很多不同的教會存在。
      2. 因為人誤解聖經的意思他們開戰。
        - (1) 十字軍.
        - (2) 猶太人跟阿拉伯人.
  2. 徒 4:10-12; 弗 4:4-6.
    - A. 使徒彼得及使徒保羅所說的話。哇，他們是心胸狹窄的。
    - B. 彼得被聖靈的感動說我們藉着一個名得救。不是『心胸狹窄』，而是『擇善固執』。
    - C. 保羅教導我們只有一個身體，及那個身體是教會 (弗 1:22,23).
  3. 基督徒，按照『神的聖言講』(彼前 4:11)，常常說到唯一的道，唯一的真理，唯一的信仰，唯一的教訓。
    - A. 基督徒這樣說的話，別人會說他們是 [心胸狹窄]。
    - B. 這個課程要幫助我們知道基督徒不是 [心胸狹窄]，而是 [擇善固執]。
    - C. 耶穌也是擇善固執的 (太 7:13,14).
  4. 神給我們『樣式』幫助我們遵守祂的旨意。
    - A. 神把『樣式』給摩西建造帳幕 (來 8:5).
    - B. 神告訴挪亞如何造方舟 (創 6:13-16).
    - C. 新約是我們應該遵守的『樣式』。
      1. 在新約裏我們可以找到教會的特性。
      2. 我們用這個方法辨認耶穌所應許建立的教會 (太 16:18; 徒 2:41,47).
  5.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要提到一些題目使一些人覺得基督的教會之教友有 [心胸狹窄] 的思想及教訓。
    - A. 請不要忘記，我們信仰上的標準不是人所說所作的。
    - B. 我們信仰上的標準是 神的話語 (提後 3:16,17; 彼前 4:11).
- I. 關於受洗.

- A. 受洗的方法及目的不是憑著我們自己的思想.
- B. 最重要的是: **關於受洗 – 聖經說什麼?**
  - 1. 聖經上的洗理都是**浸理**的意思.
    - (1) 『從水裡上來』(太 3:16,17).
    - (2) 『水多』(約 3:23).
    - (3) 徒 8:35-39.
    - (4) 『埋葬』(羅 6:3,4).
    - (5) 『一同埋葬』(西 2:12).
    - (6) 『受洗』這個字是從希臘字 “baptizo.”
      - (a) 這個字的意思總是 [浸入], 及 [潛入水中].
      - (b) 都沒有滴水或倒水的意思. 是不同的字.
    - (7) 我們強調這點時, 人說我們是 [心胸狹窄] 的!
  - 2. 受浸為了得救真的是必要的嗎?
    - (1) 教派說不必, 沒有受浸還有可以得救.
    - (2) 聖經說什麼?
      - (a) 可 16:16.
      - (b) 徒 2:38.
      - (c) 徒 22:16.
      - (d) 羅 6:3,4.
      - (e) 彼前 3:21.
        - [1] 在這些經節中, **先受浸再得救**.
        - [2] 聖經上沒有例外!
    - (3) 但是我們這樣教導的話, 人說我們是 [心胸狹窄] 的.
- C. 關於受洗我們不是 [心胸狹窄] 而只是教導聖經所記載的. 我們不是 [心胸狹窄], 而是 [擇善固執].

## II. 關於主餐.

- A. 吃主餐用無酵餅及葡萄汁很重要嗎?
  - 1. 主很清楚的告訴我們用什麼樣的食物吃主餐 (路 22:19,20).
  - 2. 不能用其他種菜.
    - (1) 蛋糕及水.
    - (2) 牛排及可口可樂.
    - (3) 蘋果派及咖啡.
- B. **化體及聖體合質**的理論.
  - 1. 這假的道理是因為人誤解『這是我的身體』(太 26:26).
    - (1) [化體] 這個理論由天主教而來的.
    - (2) 這個理論說: 天主教的神父祝福餅, 餅就變成基督真正的身體及葡萄汁變成基督真正的血.

- (3) 他們想用約翰福音 6:53,54 支持這個理論。 這段經節與主餐都沒有關係。
2. [聖體合質].
  - (1) 這個理論由路德會而來的.
  - (2) 這個理論與天主教的有點不同說: 基督的身體與血神祕的在餅與汁裏面.
  - (3) 這個理論與天主教的理論差不多.
  - (4) 一個傳道人說: [聖體合質] 好像一個 [三明治].
3. 真理.
  - (1) 『這是我的身體』 這詞是像徵性的話.
  - (2) 換句話說, 『這是代表我的身體』 .
  - (3) 假如主說 『這是我的身體』 然後馬上不見了, 門徒就會想祂的身體神奇的變成餅.
  - (4) 但是, 身體及餅都在.
  - (5) 在我的皮夾子裏有孫子的照片. 我會說, 『這是我的孫子』. 但是不是我的孫子而照片而已.
- C. 我們什麼時候吃主餐?
  1. 耶穌吩咐我們吃主餐 (路 22:19,20).
  2. 聖經吩咐我們參加聚會 (來 10:25).
  3. 第一世紀的基督徒聚會的時候吃主餐 (林前 11:33).
  4. 他們七日的第一日聚會的時候吃 (徒 20:7).
    - (1) 所以, 按照聖經的道理, 我們禮拜天聚會的時候吃主餐.
    - (2) 如果有禮拜天的話就要吃主餐.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 .
- D. 我們按照聖經的話去作, 為什麼人說我們是 [心胸狹窄] 的嗎?

### III. 關於跟教派有來往.

- A. 教派的道理說: 『任何教會一樣好』 (弗 4:4-6).
  1. 耶穌覺得教會很重要 (太 16:18; 徒 20:28).
  2. 天父也覺得教會很重要 (弗 3:10,11).
  3. 得救的人在祂的教會裡面 (弗 5:23).
  4. 為了得救及上天堂, 人必須在主的教會裏面.
- B. 教派什麼時候開始? 基督建立祂的教會以後, 過好幾百年才有教派.
  1. 羅馬天主教 – 西元後 606 年.
  2. 路德會-信義會 – 西元後 1517 年.
  3. 長老會 – 西元後 1536 年.
  4. 浸信會 – 西元後 1607 年.
  5. 摩門教 – 西元後 1830 年.
  6. 在新約裏沒有辦法找到這些教派.

- C. 建立教派必須加添或減少聖經的內容。
  - 1. 我們不可以加添或減少聖經的內容 (啟 22:18,19).
  - 2. 我們也不可以更改 (加 1:6-9).
  - 3. 丟掉教派的信條的話，教派就沒有基礎存在.
- D. 耶穌沒有應許建立任何教派 (太 16:18).
  - 1. 人為的教會不能救我們.
  - 2. 這些教派會被毀滅 (太 15:13).
  - 3. 所有的教派都是人為的教會.
- E. 但是我們傳『合而為一』在唯一教會的時後，人說我們是『心胸狹窄的』。
  - 1. 聖經說: 分黨，分派是錯的.
  - 2. 聖經教導我們合一在唯一的教會!
    - (1) 約 17:20-22; 林前 1:10-13.
    - (2) 弗 1:22,23; 弗 4:3-6.
- F. 我們不是 [心胸狹窄]，而是 [擇善固執].

#### IV. 關於敬拜的音樂.

- A. 我們不用樂器敬拜 神。
  - 1. 為什麼?
    - (1) 不是因為樂器太貴，或我們沒有錢.
    - (2) 不是因為我們不喜歡樂器的聲音.
    - (3) 也不是因為我們是『心胸狹窄』.
- B. 我們不用樂器敬拜神是因為新約沒有給我們權力去作。
  - 1. 新約聖經沒有吩咐我們用樂器敬拜 神. 新約聖經吩咐我們唱詩歌敬拜 神.
  - 2. 新約聖經沒有例子告訴我們用樂器. 有唱詩的例子.
  - 3. 在新約聖經裏連沒有一個經節說在敬拜時可以用樂器.
- C. 大部份的教會用樂器敬拜 神沒有關係。
  - 1. 還是錯的『不可隨眾行惡』(出 23:2).
  - 2. 多數不一定是對的 (太 7:13,14).
- D. 我們不是『心胸狹窄的』，而是『擇善固執的』，因為我們要遵守聖經.

#### 結論

- 1. 不要忘記: 人覺得基督和保羅都是 [心胸狹窄] 的。
  - A. 我們需要作對.
  - B. 假如別人以為我們是 [心胸狹窄]，我們沒有辦法.
  - C. 我們不是 [心胸狹窄]，而是 [擇善固執].
- 2. 邀請.

『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

God's Foolishness Verses Man's Wisdom

(林前 1:18-25)

前言

1. 保羅對哥林多的基督徒說這句話。
  - A. 除非哥林多人能明瞭一種道理或理論，他們就以為道理是愚拙的。
  - B. 他們以他們的聰明智慧為驕傲。
    - a. 林前 1:21-25.
    - b. 林前 1:27-29,31.
2. 在講題中有原則幫助我更清楚地了解 神與人類的關係.
3. 神拯救人的計劃不是由人來的，而是由 神來的。
  - A. 因為這個計劃是由 神而來的，有的時候人不能了解為什麼 神吩咐我們作一些事情.
  - B. 在很多情況中，人類不能了解為什麼 神吩咐我們作什麼及 神吩咐我們作什麼的關係。
    - a. 關於逾越節的命令 (出 12:21-28).
    - b. 關於 神如何吩咐亞伯拉罕作什麼 (創 12:1-6).
    - c. 關於殺以撒的例子 (創 22:1,2).
4. 賽 55:8,9.
  - A. 除非我們記注神拯救人的計劃靠 神的話而不是靠人的智慧，就沒有辦法得救.
  - B. 林後 5:7 『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
    - a. 有時候我們不明白為什麼 神吩咐我們作什麼.
    - b. 但是，因為祂吩咐我們這樣作，我們必須遵守.
5. 我們選了四個聖經裏的例子幫助我們更清楚地了解這原則.

I. 乃縵 (王下 5:1-14).

- A. 乃縵是一位偉大的人，但是他長了癩瘋病。
  - a. 癩瘋病代表罪 (賽 59:1,2).
  - b. 癩瘋病如何代表罪呢？
    1. 長了癩瘋病的人與別人分離.

2. 在世上沒有藥能治好癲瘋病.
- B. 第三節 – 小女子的建議.
- C. 第七節 – 以色列王的反應.
- D. 第八至十節 – 以利沙反應及命令.
- E. 乃縵的反應 (11,12 節).
- a. 人樂類的反應.
    1. 沒有用.
    2. 愚拙的.
  - b. 醫生 – 這是應該用的方法醫治癲瘋病嗎? 愚拙的呢?
  - c. 林前 1:25. 『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
- F. 結果 (14 節).
- a. 沒有別種希望, 所以乃縵是是作.
  - b. 假如他沐浴七次之前停止, 結果呢? 沒有治好.
- G. 乃縵如何治好嗎?
- a. 水治療他呢?
  - b. 順從命令?
- H. 林前 1:25 『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

## II. 耶利哥城牆.

- A. 書 6:2-5.
- a. 神說, 『看哪, 我已經把耶利哥都交在你手中』 (2 節). 提到 神的恩典.
  - b. 但是他們還在城牆之外.
- B. 用這種戰術你覺得怎麼樣? 有道理嗎? 有智慧嗎?
- a. 現代的軍隊會用這種戰術嗎?
  - b. 要記得 『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 (林前 1:25).
  - c. 假如約書亞用炸藥得話, 我們一定明白這種方式.
  - d. 請問:
    1. 吹喇叭及城牆倒塌有什麼關係?
    2. 行軍圍繞及城牆倒塌有什麼關係?
    3. 大聲喊叫及城牆倒塌有什麼關係?
- C. 以色列沒有完全遵守 神的命令怎麼辦呢? (來 11:30).

## III. 銅蛇.

- A. 民 21:4-9.

- B. 我們會用藥治好這種傷害.
- C. 神說他們必須作什麼? (9 節).
- D. 醫生 – 您會用這種方法治好蛇毒嗎? 愚拙嗎?
- E. 假如一個人被咬但是他沒有看銅蛇，怎麼辦呢? (雅 2:24,26).
- F. 神什麼時候祝福我們呢? 我們的信心有行為時.

#### IV. 一位瞎子.

- A. 約 9:1-7.
- B. 老醫生 – 這是應該用的方法醫治瞎子嗎? 愚拙嗎? 沒有用嗎?
- C. 這個人如何醫治好嗎?
  - a. 水醫治他呢?
  - b. 唾沫醫治他呢?
  - c. 泥醫治他呢?
- D. 假如他沒有去洗眼怎麼辦呢?
- E. 是什麼使他看見嗎? 他遵守了命令.

#### 結論

- 1. 討論神拯救人的計劃時，我們可以同樣的原則.
  - A. 人樂類在罪惡之中.
  - B. 神派遣祂的獨生子 – 是被童女所生 – 過無罪的生活 – 死在十字架上 (林前 1:18).
- 2. 應用.
  - A. 神拯救人的計劃包括『受浸』.
    - a. 很多人說，『愚拙，沒有用』.
    - b. 我同意. 邏輯方面，沒有意思.
  - B. 但是，聖經很清楚地教導我們受浸的必要性.
    - a. 可 16:16.
    - b. 徒 2:38.
    - c. 徒 22:16.
    - d. 羅 6:3,4.
  - C. 雖然在邏輯方面您不了解為什麼，您想要得救的話，信心必須有行為.
- 3. 神什麼時候赦免罪惡呢? 我們像乃縵，約書亞，以色列，一位瞎子一樣遵守祂的旨意.
- 4. 邀請.

## 您必須面對的事實

### Facts You Need to Face

(約 8:32)

#### 前言

1. 事實很重要. 假如一件事情是事實的話, 就是真理.
  - A. 我們需要曉得真理 (約 8:32; 約 17:17).
  - B. 不知道真理會使我們失喪 (帖前 1:7-9).
2. 多數人對事實, 真理有興趣.
  - A. 所看日報, 聽電台, 及電視的新聞報告.
  - B. 在工作時, 我們尋找事實, 真理.
  - C. 上課時也尋找事實, 真理.
  - D. 商業方面也需要事實, 真理.
3. 在這個課程中, 我們討論我們需要知道的一些事實.

#### I. 死後受審判的事實.

- A. 我們都會死掉, 及受審判 (來 9:27,28).
  - a. 約 5:28,29.
  - b. 約 12:48.
- B. 生活是短時間的 (伯 14:1,2; 雅 4:13-17).
  - a. 有一天我們都會歸回塵土 (創 3:19; 傳 12:7).
  - b. 我們需要考慮永遠的命運 (詩 90:1,2).
- C. 您有沒有準備死嗎? (王下 20:1).
  - a. 假如您今天死了, 您永遠住在那兒 - 天堂或地獄?
  - b. 沒有準備好的人.
    1. 財主 (路 16:19-31).
    2. 啟 21:8.
- D. 我們必須面對這個事實.
  - a. 我們都會死.
  - b. 我們都會受審判.

## II. 你需要一位救主的事實.

- A. 每個人都犯過罪 (羅 3:23; 約一 1:6,8).
- B. 很多人想要靠自己得救.
  - a. 這是不可能的 (可 10:17-22).
  - b. 基督是世人的救主.
    - 1. 太 1:21.
    - 2. 路 19:10.
    - 3. 約 14:6.
    - 4. 徒 4:10-12.
- C. 我們必須相信基督 (約 20:30,31; 8:24).
  - a. 我們相信的話但是我們不遵守就是無意的 (路 6:46; 約 14:15).
  - b. 雅 2:24,26.
  - c. 約 12:42,43.

## III. 在教會以外不能得救的事實.

- A. 很多人想要否認這個事實.
- B. 有些人想起很多藉口及辯論為了否認這個事實. 沒有辦法否認.
- C. 事實: 在教派外面可以得救. 但是, 在教會外人沒有辦法得救.
- D. 人不能在教會以外得救的三個原因.
  - a. 成為基督徒及歸入教會方法完全一樣 (加 3:26,27; 羅 6:3,4).
  - b. 買教會價錢表示救恩的必要性 (徒 20:28).
  - c. 得救的人在教會裏面 (弗 5:23).
- E. 我們必須在基督裏得救 (弗 1:3).
  - a. 假如我們在基督裏, 我們也在祂的身體及教會裏面 (弗 1:22,23; 5:23).
  - b. 所以, 我們必須在教會裏得救.
- F. 沒有例外.
  - a. 有些人以為 神太憐憫允許連一個人沉淪.
    - 1. 帖後 1:7-9.
    - 2. 羅 2:1-11.
    - 3. 太 7:13,14.
  - b. 也有些人覺得不重要. 這是愚昧的態度.

#### IV. 基督徒必須事奉基督的事實.

- A. 是不夠的:
  - a. 只是相信而已 (雅 2:24,26).
  - b. 只是悔改而已 (徒 17:30).
  - c. 只是承認基督而已 (太 10:32,33).
  - d. 只是受浸而已 (可 16:16).
  - e. 我們必須事奉基督 (太 16:24-26; 路 9:23).
- B. 『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羅 6:4). 含意是 **動作**.
- C. 我們要當軍人，僕人，及主的工人.
  - a. 提前 6:12.
  - b. 林前 15:58.
  - c. 林前 3:6-9.
- D. 人也會離開 神的真道 (加 5:4; 林前 10:12; 彼後 2:20-22).
  - a. 我們都有才能及機會而且我們必須用到 (雅 4:17).
  - b. 我們必須說明我們所說所作的.
    - 1. 林後 5:10.
    - 2. 羅 14:12.

#### 結論

- 1. 你可以當基督徒而不在任何教派裏是一個事實.
- 2. 神願意您得救 (提前 2:4; 彼後 3:9).
- 3. 復習.
  - A. 死後受審判的事實.
  - B. 你需要一位救主的事實.
  - C. 在教會以外不能得救的事實.
  - D. 基督徒必須事奉基督的事實.
- 4. 現在你了解這些事實，要作決定作什麼?
- 5. 邀請.

## 古時候人的信心

### Faith of the Ancients

(來 11:6-30)

#### 前言

1. 在我們努力要幫助人們成為成熟的基督徒時，我們遇到的最大困難便是要讓他們了解基督的教訓不是一種事業而已，而是需要以信心做基礎的。
2. 在過一個有信心的基督徒生活時，我們是無法對我們所做的一些事情能夠一一了解透徹的。
  - A. 按照人們的想法來看，**馬其頓人**由於窮困應該是沒有能力來支持福音的 (林後 8:1-5).
  - B. **基甸**只有三百人應該是不會贏得對**米甸人**的戰爭的 (士 6,7).
  - C. 十二使徒為什麼會對世界有這麼大的影響力呢? (太 28:19,20; 可 16:15,16; 西 1:23).
3. 教會受到我們所居住的世界或社會所影響。
  - A. 所以，我們必須小心不可讓這世界來左右教會應該遵循的方向。
  - B. 我們不可讓世界使我們偏離了對神無所不能，無所不知，無所不在的信心。
  - C. 在很多的例子中可看到假如人們跟從世界的意思，那世界就無法存在。這在諾亞的例特別真切。
  - D. 但由於人對神有極大的信心且信任祂。所以我們今天才得以存在。我們同時也有機會將信心放在試煉上。
4. 為要得著神的祝福，我們必須像古時候的人一樣有信心並且信賴神。
  - A. 我們不能讓世界來為我們做決定。
  - B. 希伯來書作者告訴我們說：『我們因著，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來 11:3).
  - C. 保羅加上：『因為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感著眼見』(林後 5:7).
5. 很可能我們還是沒有足夠地強調信心的重要性。
  - A. 我們不僅需要信心，且需要**大信心**！我們已強調『信心沒有行為死的』(雅 2:24).
  - B. 然而，我們必須了解行為若沒有信心也是死的！教會的長成是需要大信心的。

- C. 在這篇文章中，我們會看一些聖經中的例子，他們不只是有信心，且有大信心。
6.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研究古時候人的信心例子。

## I. 挪亞有極大信心.

- A. 挪亞有極大的信心來造方舟.
  - 1. 在挪亞的時代沒有人建方舟，他是唯一造方舟的人。
  - 2. 在那時之前從未下過雨。
  - 3. 沒有人需要用到方舟。
  - 4. 人們一定都在嘲笑他。
  - 5. 但他卻花許多時間和功夫來完成這項工作。
- B. 挪亞在那時為什麼要造這方舟呢？在希伯來 11:7 中有答案. 『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動了敬畏的心，豫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 』(來 11:7).
  - 1. 因神告訴他要造方舟，他便造方舟。
  - 2. 他造方舟是因為他相信神。那是極大的信心的。
- C. 有人問我們：『你信神嗎？』
  - 1. 我們便回答說：『信』。
  - 2. 但是，假如有人問我們：『你信神如挪亞那般？』你會如何回答呢？
- D. 你有挪亞般的信心嗎？假如神要你今日犧牲，你會這麼做嗎？或者你會回答說：『很抱歉，我實在忙於功課，工作，家事，等等』。

## II. 亞伯拉罕有極大信心.

- A. 在亞伯拉罕一生中，發生了幾件事情是需要極大的信心才會克服的。
- B. 首先，神告訴他要離開自己的家鄉到那他從來見過的地方去 (創 12:1-3).
  - 1. 他甚至看都沒有看過那個地方的照方呢!
  - 2. 這是需要大信心的。
- C. 神命令他殺了自己的兒子以撒，也是 神應許給他的兒子。
  - 1. 這位 神所應許的兒子使亞伯拉罕成為大國之父且藉由這個兒子，地上的萬國都要受到祝福。
  - 2. 帶他兒子上山且舉刀要取他的性命，這實在需要極大的信心的。
  - 3. 亞伯拉罕相信神能使以撒從死裡復活來實現祂的應許 (來 11:19)。
  - 4. 亞伯拉罕有大信心。

- D. 為什麼亞伯拉罕不用人人都用的藉口來逃避責任呢？
  - 1. 他怎麼沒說：『去迦南地太遠了』或『我不方便去』的話呢？
  - 2. 他甚至沒有問神為什麼要他這麼做或抱怨說這種犧牲太大了。
- E. 亞伯拉罕為什麼要這些犧牲呢？因為他有大信心！（來 11:10,13-16）。

### III. 約瑟有極大信心.

- A. 約瑟的兄弟把他賣給以實馬利人時，我相信他們沒有想到約瑟的命運。
- B. 約瑟作牢時，我確定他需要很大的信心知道 神在保育他。
- C. 約瑟不敢與波提乏的妻子作姦淫因為他知道這是錯的（創 39:1-9）。
  - 1. 他為什麼沒有用藉口來說：『人人都作』。
  - 2. 他為什麼沒有用藉口來說：『我年輕所以我不知道是錯的』。
- D. 雖然他將來不回迦南地，但是約瑟相信一天以色列會回到迦南地去（來 11:22）。那也需要很大的信心。

### IV. 摩西有極大信心.

- A. 以世界的標準來看，摩西非常好命。
  - 1. 他居住在法老的宮中。
  - 2. 吃好的，穿好的，等。
  - 3. 但他為什麼放棄這一切呢？（26 節）。
- B. 他將這一切放棄是因為他對神有信心。
  - 1. 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到曠野去是需要極大的信心的。
  - 2. 要忍受人們發怨言。
  - 3. 要冒法老憤怒的險（27 節）。
  - 4. 大的信心！

### V. 以色列有極大信心.

- A. 我們知道以色列有好多次心剛硬拒絕順服 神（來 3:7-15）。
- B. 但是，聖經也提到以色列的大信心。
  - 1. 通過紅海是需要極大信心的（來 11:29）。
  - 2. 讓耶利哥城倒塌也是需要大信心的（來 11:30）。

### VI. 在教會中的極大信心.

- A. 新約中滿是那些以他們的大信心來過一個忠實基督徒生活的例子，他們以信心勝過所有的阻礙。
- B. 當我們想一想在教會中有大信心的人時，我們會立刻想到保羅，亞波羅，巴拿巴，司提反，提摩太，約翰，亞基拉和百居拉，及所有的使徒。
- C. 我們知道，在近代在教會中也有許多人藉著他們的信心立下了我們應該學習的好榜樣。
  - 1. 他們的座右銘是：『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
  - 2. 他們能夠完成大事是因為他們都有偉大的目標 (腓 3:12-14)。

## 結論

- 1. 這些大信心的例子並不是湊巧放在聖經中的。這些是用來鼓勵我們效法他們的。這些是要鼓勵我們有極大信心，來過忠實基督徒的生活。這些例子幫助我們做必要的犧牲及從事那似乎不可能的工作。
- 2. 我們將會有許多的阻礙要去克服。在我們個人的生活中如此，在地方教會中也是如此。小信心是無法勝過大阻礙的。我們須要極大的信心。在第一世紀時，耶穌有許多次責備祂的門徒『小信心』。但最後，卻是他們的大信心使得福音在世界各地傳開來。他們的大信心勝過了迫害及反對。
- 3. 我們必須以信心不再專注於我們所不能的事，而專注於我們所能的事。小信心使我們只是偶而來崇拜，使我們奉獻少量的錢來支持教會工，使我們抱怨做我們經濟能力以外所能做的事情，使我們不能幫忙該做好的事情。願神幫助我們增加信心，那我們便有極大的信心！
- 4. 邀請。

## 神話語有能力

### The Power of God's Word

(徒 19:1-41)

#### 前言

1. 過去的人輕視神話語的重要性及能力.
  - A. 乃縵不要聽教訓而想要看神蹟 (王下 5:1-14).
  - B. 財主以為神所記載的旨意是不夠的 (路 16:27,31).
2. 對聖經一些普遍的態度:
  - A. [聖經是失去意義的] (參考 來 4:12).
  - B. 人以為 [人必須受聖靈的浸，才能接受神的話] (參考 帖前 2:13).
  - C. 也有人想 [聖經是過時的一本書] (參考 提後 3:16,17; 太 24:35).
3. 在這個課程中，我們研究神話語能力的例子.

#### I. 神的話語有能力改變有錯信仰裡的人 (徒 19:1-7).

- A. 在使徒行傳中有很多人有很多人有錯誤的信仰:
  - a. 五旬節的人 (徒 2).
  - b. 衣素匹亞的太監 (徒 8:26-39).
  - c. 呂底亞 (徒 16:11-15).
  - d. 在以弗所城的門徒 (徒 19:1-7).
- B. 彼得，腓利，及保羅可能說:
  - a. [只要你是誠實的話，你信什麼不重要] (參考 箴 14:12).
  - b. 或，[真理不是客觀的，所以人不能分變對錯] (參考 約 8:32).
  - c. 但是，彼得，腓利，及保羅不相信這些理論.
- C. 其實，保羅知道人會有錯誤的信仰 (徒 26:9-18).

#### II. 神的話有能力使人停止迷信 (徒 19:11-20).

- A. 『耶和華啊，我曉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腳步』 (耶 10:23).
- B. 人拒絕神時，他們會變成迷信的人 (羅 1:21-23).

- C. 神的話語會照亮黑暗的世界 (弗 4:17-19; 5:14-16).
- D. 以弗所的人燒掉他們的行邪術及迷信的書.
  - a. 他們學習人不能同時接受基督的教義及迷信.
  - b. 他們接受基督的教義時，他們撇下他們假的信仰 (帖前 1:9).
  - c. 現今也有很多同樣的書推行迷信.
    - 1. 算命，風水.
    - 2. 佛教及道教書.

### III. 神的話有能力使裡敵真理人生氣 (徒 19:21-41).

- A. 心硬的人會拒絕 神的話 (徒 19:9).
- B. 什麼使人拒絕真理:
  - a. 偏見的觀念 (參考 約 7:17; 路 8:15).
  - b. 錢財 (徒 19:24,25; 提前 6:9,10).
    - 1. 有些人想過基督徒的生活使他們失去工作.
    - 2. 有些人想過基督徒生活的話，會失去幫助他們賺錢的朋友.
    - 3. 有些只是吝嗇的.
  - c. 有些拒絕真理因為他們怕失了威望 (參考 腓 3:7,8; 加 1:13,14).
  - d. 良心不安的人也會攻擊基督的教會 (提前 1:19,20).
- C. 在過去，人來攻擊 神的話語及現今也是.
  - a. 他們為什麼沒有忽視聖經而已?
  - b. 是因為聖經的能力極大，人不能忽略它，而必須做決定要相信或拒絕.

### 結論

- 1. 神的話語會拯救人的靈魂 (雅 1:21).
- 2. 但是人必須接受 神的話.
- 3. 末日時，神的話語審判我們 (約 12:48).
- 4. 您向 神有什麼反應 – 接受或拒絕?
- 5. 所拒絕的不能上天堂而是必須永遠沉淪 (太 7:21-23).

## 摩西偉大的決定

### Great Decisions Moses Made

(來 11:24-28)

#### 前言

1. 聖經裏最著名的人之一是摩西.
2. 摩西的生活是更多比一個嬰孩在河裏面.
3. 他有自由選擇作很多種決定.
4. 摩西作美好榜樣 (林前 10:6,11).

#### I. 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 (來 11:24).

- A. 出 2:10.
- B. 徒 7:21,22.
- C. 雖然人有高地位就不保證救恩.
  - a. 猶大國的瑪拿西王很壞.
  - b. 『美名勝過大財，恩寵強如金銀』(箴 22:1).
- D. 摩西作決定名叫希伯來人，就是 神的兒女，而不要叫埃及人 (約一 3:1).

#### II. 他寧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 (來 11:25).

- A. 同時，他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 (25 節).
- B. 請注意他與誰受痛苦 – 神的子民!
- C. 埃及的罪中之樂包括:
  - a. 淫亂的事.
  - b. 貪污.
  - c. 酒會.
  - d. 等等.
- D. 我們知道所有的娛樂是暫時的.
  - a. 約一 2:15-17.
  - b. 羅 6:23.
- E. 請注意摩西的一些苦難:
  - a. 埃及人及法老王不尊敬他.

- b. 以色列人常常所說的怨言。這也包括亞倫。
- c. 在曠野飄流，以色列人不信的惡心。
- d. 以色列人不感激他。
- F. 現今我們的選擇是受痛苦或享受娛樂。
  - a. 出 23:2.
  - b. 太 5:11,12.
  - c. 約 15:20.
  - d. 腓 1:29.
  - e. 因為新約教會了解為基督受痛苦的必要性，所以它興旺!

### III. 他決定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 (26 節).

- A. 假如摩西留在埃及的話就可以賺很多錢。
- B. 他沒有辦法同時賺很多錢及遵守 神的旨意，因為 神要用摩西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
- C. 摩西知道有兩種報酬 (26 節).
  - a. 世界的錢財會試探及誘入陷阱很多人。
    - 1. 提前 6:5,9,10.
    - 2. 太 19:16-22.
    - 3. 路 12:15.
    - 4. 錢財影響人說謊話，欺騙，殺害，等。
  - b. 我們必須效法摩西選擇基督的恥辱 (太 6:24).

### IV. 他離開埃及，不怕王怒 (27 節).

- A. 在埃及摩西可以享受娛樂，但是不是他需要的!
- B. 我們離開罪惡時，我們撇下很多事，但是那些事我們都不需要!
- C. 摩西決定選及信靠主，及不怕任何人 (太 10:28).
  - a. 他有勇氣站在法老王面前告訴他 神的旨意。
  - b. 在紅海旁邊時，以色列人懼怕，但是他沒有怕 (出 14:13,14).
  - c. 然後，以色列人因着信過去 (來 11:29).
  - d. 我們須要基督徒不怕遵守 神的後果 (像希伯來書第十一章裏所提到的人).

### V. 他決定恆心忍耐 (27 節).

- A. 他忍受法老王的辱罵.
- B. 他也忍受以色列人不可靠的行為.
- C. 他忍受不忠實的探子，可拉，等.
- D. 他的目標不只是所應許的土地，而是永遠生命.
- E. 他為主作聖工.
  - a. 使徒們也這樣作.
  - b. 早期的基督徒也是.
  - c. 來 12:1,2.
  - d. 加 6:7-9.

## VI. 他決定守逾越節 (28 節).

- A. 逾越節與第十個災難有關係 (出 12:1,2).
- B. 必須作決定： 遵守 神或遵守法老王.
- C. 神決定我們應該去做，然後我們去做.

## VII. 不記載這章裡其他偉大的決定.

- A. 他沒有妥協.
  - a. 他沒有與法老王妥協 (出 8:25-28).
  - b. 他沒有與在西乃山的罪人妥協.
  - c. 他沒有與可拉妥協.
- B. 不管遇見什麼事情，他遵守了 神的旨意.
- C. 他在米利巴打磐石 (民 20). 這是有偉大的後果.
  - a. 這個例子幫助我們知道摩西也會犯罪.
  - b. 這個例子也幫助我們知道，不忠實神的兒女會影響義人的行為.
  - c. 我們沒有辦法忽略罪.
  - d. 我們應該了解，神很清楚的告訴人祂的意思.

## 結論

1. 在我們生活中我們有偉大的決定及摩西的例子會幫助我們選擇正確的決定 (羅 15:4).
2. 邀請.